



In quest of the last dream/ 陈素芬作 /1992

蕉風

双月刊

九二年七、八月号

BULANAN CHAO FOON

JUL / OGOS 1992

**4
4
9**

\$1.50

和从前一样

陈强华

赠负笈日本的葛锦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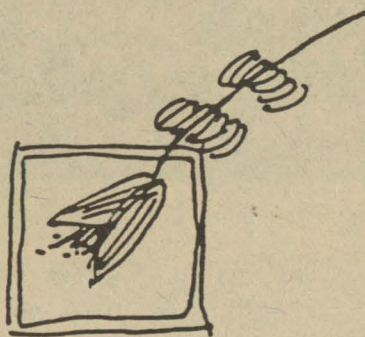
我会深深想念起来
土地因干燥而罅裂
阳光下一切都呈昏厥状态
天空满布暴风雨
花草正仰头，而我们

我们曾经等待黎明
星星凋殒下去，和希望
牧野汎溢着朝露
模糊的影像滞留在梦中
那杂沓庞大的城市啊

我和从前一样
遵循时间表的规则
工作休息，休息工作
客厅的钟摆不曾停止
往昔的风还会回来
再也不会惊奇
明天或是好天气

现在感觉一片宁静
朋友们都一一出发上路了
疾去在异乡下雪的街头
我刚洗过头，吃苹果
还是泡壶热茶，写写信：
告诉散落各处的朋友
记得要在天黑前回家
和从前一样

编辑人语



在快乐中前进



有一位著名的作家说过：
“每一个作家都应该为
儿童写一个故事”。

这句话说得极有意思。
自从认识之无，每个小孩便有阅读的嗜好。当我们还在年幼无知的时候，就已经沉迷于浩瀚的文字海中了。一本精采的故事书往往令我们废寝忘食，把功课草率处理，将父母的叮咛置之脑后。小孩的阅读量大，手到擒来，我们都曾经犯过囫圇吞枣的恶习；而优良传统和恶文化，也常常并肩而行，在悄然间沁入小孩纯洁的心灵。

转眼我们已经长大，也学会提笔写文章。看看身边，孩子们泅泳的书海更广、

更深了。在这些七彩缤纷、引人入胜的儿童读物之中，究竟有多少本是本地创作呢？已经升级当爸爸妈妈的作家之中，又有多少人挣得脱生活的困扰，放开一板一眼的论著，和孩子们一起寻回童时无邪的梦？

【童话、童诗】的反应虽然不太理想（意料中事），新人的积极参与却令人感到鼓舞，值得我们在下一期刊登另一批新人的童话创作。

虽然我们对自己的表现并不满意，在一群“老”作家的支持与“新人”的热爱之下，蕉风的稿源还不算太拮据。我们知道，一分杂志存在的意义并不在乎它寿命的长短，更重要的是它所包

容的文章的文学价值。如果能够获得更多作家投寄有分量的力作，蕉风就更具代表性了。

自从1955年创刊以来，文学界就对蕉风推崇有加，便是因为有不少走过蕉风驿站的作家，今天已执文学艺术的牛耳。

本刊顾问姚拓先生37年来对蕉风与其作者的关爱，更是有口皆碑的文坛美谈。今年六月，马来西亚华人文化协会颁奖给四位文化耆宿（书法家、音乐家、画家与文学家），姚拓先生是其中一个。姚先生默默耕耘文坛数十年，获奖是实至名归，我们都感到高兴。谨此恭贺他，希望他永远健康快乐，与蕉风并上层楼。

走向世界的条件

◎ 驼铃

创作是为了什么？发表。虽然有人谦称是为了自娱，但这是讲不通的。倘真为自娱，大可把一切教他感动的情境或形象藏诸心中，悄悄自我玩味，何须再来伤脑筋。

那么，发表的目的又是什么？小则宣泄感情，表达意见；大则提示自己的哲学思想，影响世人。不论目的是大是小，都是志在寻求读者的所谓“共鸣”。

因此，希望自己的作品能流布得广一些，从而多得一些读者，也就成了很自然的事。“走向世界”的愿望，也因此成了所有有志气的马华作家的共同目标。

不过话说回来，如果走进了世界，却毫无特色，象街头的浪人一般，引不起人们一顾，那也是失败的。所谓“走向世界”应该是以一种别具风采的姿态，出现于世界文学之林。一如英美文学、拉丁文学和阿拉伯文学

等一般，充分展示这一地区的风土民情与社会文明，从而赢得世人的注目与欣赏。

因此，在送出国门之前，总该先检视一下我们的货色。假如瑕瑜互见，参差不齐，能不加以遴选么？但愿是个人的偏见，我总觉得我们真正可以媲美世界级作品者，似乎并不很多。露脸之后，能否陆续登场，实在也得加以估计。如果只能偶尔亮相，那又何必特别声言要走向世界？

当然，我也希望马华文学能走向世界。但以目前的表现看来，显然还得经过一番努力。**虽然我们有才气横溢的诗人，也有倚马千言的小说家，但似乎还欠缺一点雄心和毅力。**

从广为各国读者传诵的名著看来，人们似乎并不太介意于那到底是现实主义作品还是现代派的东西。契诃夫和莫泊桑受尊崇，沙特和艾略特也一样受欢迎。读者

要的是作品的艺术魅力和主题思想的说服力。一般上，能传世的作品，至少都能带给人们某种启示。因此，**我们的作者务须不断提升自己的艺术修养和思想情操**，从而创作具有一定艺术高度和思想深度的作品，庶免令读者失望。

作为一个地方的代表作品，首先必须具有这个地方的色彩。而所谓地方色彩，除了外在的自然风物，更重要的是人民的生活习惯和心态。只有在各方面都能准确的描写和反映，才能给读者清晰的印象。譬如同为回教徒的巴勒斯坦战士和马来西亚乡下的农民，他们的样貌和神气，肯定都不相同。再如同为逃避政治迫害的越南船民和缅甸罗辛迦族人，他们所采取的途径以及所显示出来的勇气，不也有很大的差别。唯有能捕捉他们的精神特征的作者，才能写得真切，生动和突出。换句话说

，才能写谁象谁。

要走向世界，作品的故事内容也不能不认真看待。譬如以饱食终日无所事事者的性苦闷、望子成龙成凤却不幸落空或姑娘嫁了新郎不是我等等的悲哀作为主题的东西，难道也可以进身世界文学之林？当然，我也不是说必须写关系国家民族轰轰烈烈的大事。而是强调应该重视有关故事内容的意义与价值。好象誉满世界文坛的《老人与海》、《最后的藤叶》等，又何尝是什么伟大的题材，只是它们的确成功地写出了坚定的意志和信心是如何地战胜了险阻和病魔，给人们增添了无限的生活勇气。

再来，既要走向世界，就必须有相当稳实的表现方式。故事情节应该真实感人为是，切勿卖弄技巧，一味追求曲折多变。我们不能忘记，这是严肃的文学，不是变戏法。当然，作品的主题思想，也要经得起分析，经得起验证。因此，我们务须练就一双敏锐的眼睛和一副冷静的头脑，不为事物的表面现象所迷惑，而错误地传

述予读者。我们应当时时准备挖掘各种事物的本质。

我们嘴上说的马华文学，所指的是一个整体，但当走向世界时，却是许多的个人。尽管作品取材的偏向和笔下所呈现的色彩，容或会有相类似的地方，但风格方面，却应该是各有姿采和旨趣。拉让江畔诗人可以尽情吟唱他的鹅江浪和那盾上的诗篇；而生长于砂朥越内陆的小说家，除了古达和玛拉阿姐等人的可怜身世，不妨更全面更深入地把那些湮远的故事都发掘出来。这样一来，世人不但可以见到我们的美丽乡土，也可以了解有关的社会演进的血泪史。

要走向世界，除了要有好的作品，还得有比较直接和快捷的途径。总不能老是蛰居一隅，等着老外偶尔的发现。须知，所谓走向世界，应该是指走上世界文坛，而非仅局限于世界华文文学界。当然，我们应该先通过华文文学的国际性组织的协助，寻求更广的流布，更多的读者。然后再通过翻译，把我们的作品推荐给各国的文学读者。总之，先族人而

后渐及世界。

这是一项长远而艰巨的工作，不是可以一蹴而就的。单是寻求愿意合作的翻译人和出版社就不容易，何况书印出来以后，还得有评论界的推荐以及读者信心的建立。不过，我们也不必心急，不妨先尝试读者最多的英译。**如果我们的作品的确精彩，有价值，自然有人会把它转译为其它的语文，推介到更远的地方去。**

据我所知，目前除了方北方先生的中篇小说《娘惹与峇峇》经被译为日文，在东京出版之外，还有一些作者的个别篇章也曾被译为英、德、日等各种语文。这些作品，除了都有相当鲜明的地方色彩之外，在解剖和刻划人性时，都能将它放在有关的时代背景与社会环境下来考查。可以说都具有相当高的艺术性和思想性，绝非侥幸受到垂青。

总之，只要我们的作品具有足够的条件，总有进入世界文学的殿堂的一天。

努力吧！马华作家。

*

(之一)
河边的瘦芦
交头接耳
十二月的禁忌
季候风的周期症
把两岸肿胀成
一句警号

雨声在上游
拾级而下
高速度的征旅
无声地掩至
标本每一双
惶惶的眼神

咒语
在夜幕垂下之前
撕裂土地的胸膛
流窜的潇洒
以泥浆引路
去叩响每一扇
失足的门扉
餐桌下
咱们以手代桨
却驱不走
这群不速之客

树们都蹲着
去窥视只剩下的
半框窗口
路牌都失去了
意义 只见
红绿灯在汪洋中哭泣
斑马线在潜水
一只漂浮而过的木屐
占卜自己的命运



图/王春鑫

水劫

沙河

(之二)
灯火在水声深处
亮起
热狗小贩把最后一块饥饿
夹在两片面包之间 出卖
一群彩蝶的青春
涉水而来
笑声
潮湿且无知
老人追溯历史
许多晒不干的故事
驾轻舟而来

明天有没有太阳了
课本褪色了学校
公事包尘封了办公室
且到河口
无所事事的风湿骨痛
像癣一般蔓延

所谓威尼斯
不过是词藻浮丽的灾难
哭过的眼睛
都了解天空的咸度
寸寸进逼或节节败退
咱们以耳朵
去测量新闻报道

在你溶化之前
且慢
以照相机去标本
这一刻如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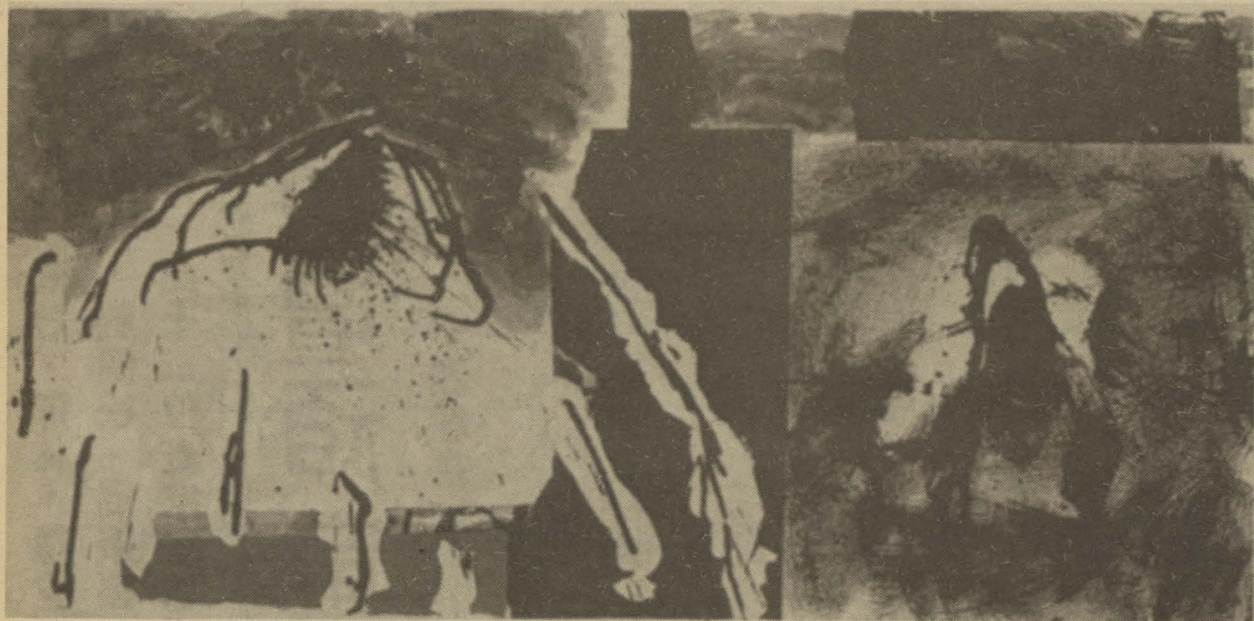


林宣崇

风的微言

太阳底下没有人昂首
有人围拢一张破脚的圆桌
借一把伞的荫护
用橡皮擦擦掉历史的碑文
用铅笔涂写民主的祭文

风带着过量的雨水撒野
有人起坛超渡民主
借一把伞的庇佑
太阳底下没有人不喜欢风的微言



情人节午夜
迪斯哥气喘得厉害
刺眼的跑车呼啸而过
有人蹲在沟边呕吐
有人在停车场一角拥抱

月亮
徐徐 转过脸来
突然间
很想去喝碗烫烫的稀粥
浮着黄色蕃薯的那种

望元宵

小曼

田思

江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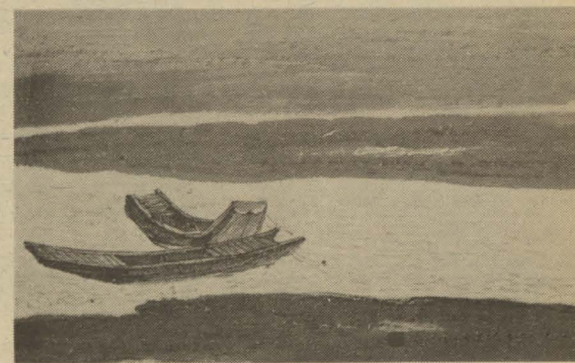
烟尘滚滚
喧嚣阵阵
以太白的手姿
饮尽杯中夜色

江风微微
岸灯茫茫
那搁浅的破船
散发潮汐味道

曾欲举千钧
敲击诗的火花
诗却负你
给你当头一棒

诗何尝负你
泪眼中映一个真
江潮漫漫
唤你诗的启航

14·9·91
(与铁箏夜聚砂河堤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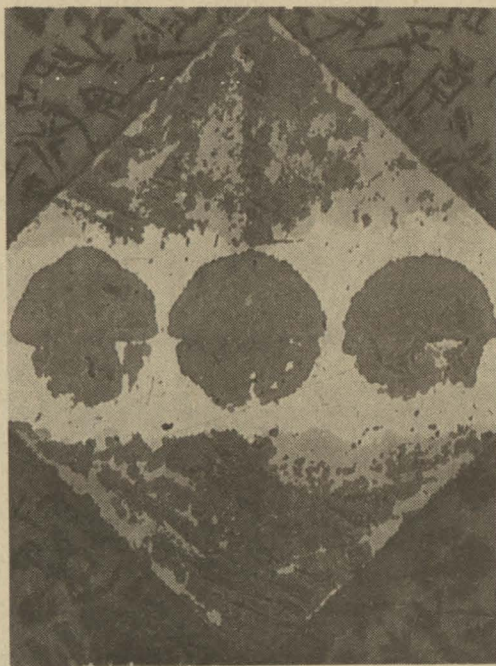


◎张光前

很想告诉你
绿的落寞
红的无奈

没有谁会为我停留
甚至连一朵乌云
也只要一程风雨
我站在闹市里
看速度分割时间
分割笑容眼眸
分割记忆

没有谁会为我停留
影子走过影子
晦涩明朗
写实抽象
我只知道
落寞，黎明
无奈，黄昏
黎明黄昏
黄昏黎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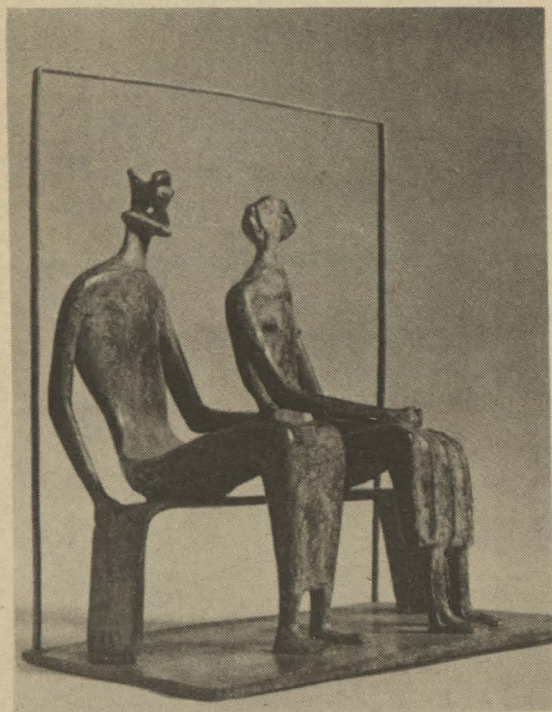
红绿灯

观世

枕头烧灼
后脑壳 床铺
烧灼 身后
不如枕著虚空
眼观 鼻
观心 观
自在 观
世音 眼 中
脸，千千
万，万
皆，苦
悲天悯人的眼听尽哭声的耳嗅进血腥的鼻
尝遍苦涩的舌伤痕累累的身……
意，在言外
所见真相所闻世音所嗅空气所味皆苦所触
皆痛
意，在其中
密眼净耳禅鼻
识舌律身如是
盘膝入定，片刻
历尽生老病死
喜怒哀怨爱恨
聚散一世历尽
死去合眼 刹那
睁开了 眼
含泪，欲滴
（眼涵月华鼻陷山影
唇抿如地平线，微启）
眼中的脸，千千万万
脸上的
眼，只
一双
含泪
枕著虚空
背直
不靠墙



李敬德



1
只是两百零八块
就算配备吧。生命
呈现一种错综复杂的
美术与力学，或洞或沟
或关节面，或小突起
生命，恰如其好的完成
立体组合，藉着实体展开
展开潜在的创造意识
理想，以及本质
以及所谓骨气：天生的！

2
去掉肌肉、脂肪、神经与血管
再来触摸，骨头果然
冰冷了些，坚硬了些
紧握手中，这实实在在的
生命斤两，会估计得较准
且内涵分明，不像活着时
隔着柔软与模糊的表层
总有短暂与游移的感觉
那么陌生

3
如果恋爱是一整排背脊骨
缺一，全身瘫痪
痴痴的单恋与暗恋呢？
也许只是尾指尖小小的
关节骨，恋到情深时
无疾而终，无风自断
不是很痛，也不在意
只在耳朵痒时，有一点点
措手不及的遗憾

陈全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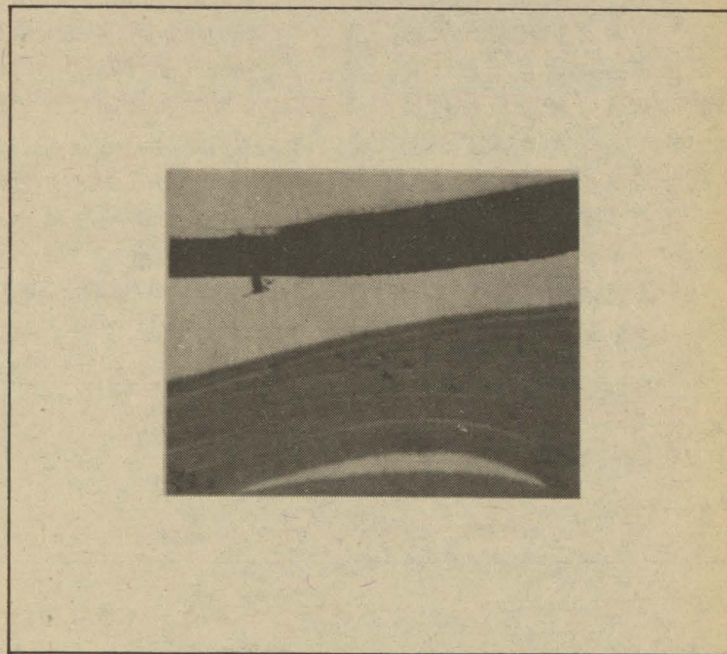
骨骼学

我只好心底流浪

峇厘的美韵我只匆匆耳过
沙朗岸的诗我不经意地一钓
峇达山的马儿我不再骑它
廖内群岛的船只我久已失掉
正如你问我为什么惆怅
总爱在别人心底流浪

我曾经在镜中忘情
我也想放松已僵化的怀念
但某种饥渴已久的新晴
老让我爱你如银色的闪电
啊，若你心旗独自在摇荡
为何不来我心底流浪

我的情话很难说得明白
我的诗更是你错落的眼神
我的酒既落寞而又悲哀
我的梦永驱不走你的心影
就因为等你千年等你地久天荒
我只好心底流浪



柔密欧·郑

詹姆斯·瑟伯的现代寓言

李彩琴译

图/林祖耀

作者简介

詹姆斯·瑟伯 (James Thurber, 1894-1961) 在美国俄亥俄州哥伦布市出生，就读于当地的公立中学与俄亥俄州立大学。大学最后一年他休学到军中服务担任电码书记，战后他进入新闻界，曾任多份报刊的记者。投过数篇稿给“纽约客”后，他在1927年加入杂志的编辑阵容，此后成为编辑，或为撰稿人，他始终与“纽约客”维持密切的关系直至1961年去世为止。

他的第一本著作“性是必

要的吗？”(Is Sex Necessary? 1929) 是与 E. B. 怀特 (E. B. White) 合作撰写，仿嘲的正是性书籍。接下来的两本著作“阁楼里的猫头鹰与其他窘境” (The Owl in the Attic and Other Perplexities, 1931)、“卧室里的海豹与其他困境” (The Seal in the Bedroom and Other Predicaments, 1932) 为滑稽文章的选集，奠定了他为幽默作家的地位。随后“我的生涯与艰苦时期” (My Life and Hard Times, 1933)、“在荡空秋千

上的中年人” (The Middle Aged Man on the Fling Trapeze, 1935)、“别去管你的脑袋” (Let Your Mind Alone, 1937) “现代寓言集” (Fables for Our Times and Famous Poems Illustrated, 1946) 以及“十三座钟” (The 13 Clocks, 1950) 等作品更证明他是美国最有才华与创造力的作家之一。此外他也与艾略特·纽真 (Elliot Nugent) 合写了一出成功的剧作“雄性动物” (The Male Animal, 1940)。

关于作品

这里选译的几篇作品是摘自“现代寓言集”(Fables for Our Times and Other Famous Poems Illustrated, 1946)，所谓“寓言”乃

是旨在点出道德教训 (Moral) 的精短故事，通常是以动物为中心角色嘲仿人类的行径。最著名的例子大概是希腊奴隶伊索

(Aesop) 所讲述的寓言了。

詹姆斯·瑟伯将古代的寓言或民俗故事改写、搬迁至现代的情境里，扳起脸孔说教常

有弦外之音，结尾的按语更是颇将老生常谈的谚语来个巧妙的扭转，充份流露出作者冷眼旁观世事的剔透智慧、一贯犬

儒 (cynical) 尖锐的幽默感。瑟伯另一项闻世的特长是其风格特殊的漫画/插画，集里的寓言 (与一些著名的诗篇改写)

配上作者亲绘的插图格外传神，四十年代的作品今日读来犹是历久弥新，令人莞尔！

一只相当聪明的苍蝇

老房子里有只大蜘蛛编织了张美丽的网诱捕飞虫。每次一有飞虫陷入网中脱不了身，蜘蛛就走过来吞噬了它，那么假如有另一只飞虫经过就会以为这张网既安全又宁静可供憩息。某天有一只相当聪明的苍蝇在网上空嗡嗡盘旋许久却不降落，蜘蛛忍不住现身说道：“飞下来吧。”但这只苍蝇可聪明多了，它说：“我从不停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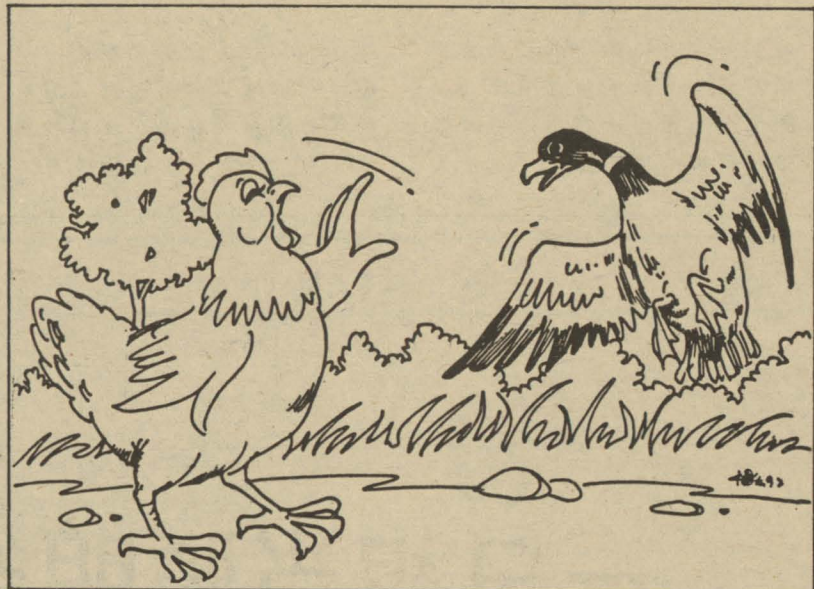
在看不到其他苍蝇的地方，而我在你的屋里并没看见有任何苍蝇。”所以它又飞开去了，一直飞到一个有许多苍蝇聚集的地方。正当它要飞下去加入大伙的时候，有只蜜蜂从底下嗡嗡飞上来说道：“等一等，笨蛋，那是捕蝇纸啊。那里所有的苍蝇都被困住了。”“别傻了，”苍蝇说道：“它们正在跳舞呢。”说完后它就飞下去

与其他苍蝇一块被粘在捕蝇纸上。

寓意：数目多寡，抑或是其他事物的指示，都无法确保安全。

*

不愿飞行 的 母鸡



在中西部一州，有只身上羽毛带斑点的母鸡，她很反对飞行。在年轻的时候，她曾看见一队的野鸡往北飞，其中有两只掉了下来（遭猎人射杀），直往下俯冲，猛撞入树林里。因此她在郊野四处奔走宣称飞行是非常危险的，任何有理智的飞禽都应该坚守在稳固的土地上。每一次她要穿越过靠近农场的那条混凝土公路，她就用双腿飞奔，又嘶喊又嘎叫；有时候她很容易就跑过去了，其余时候她几乎就被来往的车子紧随辗过。在一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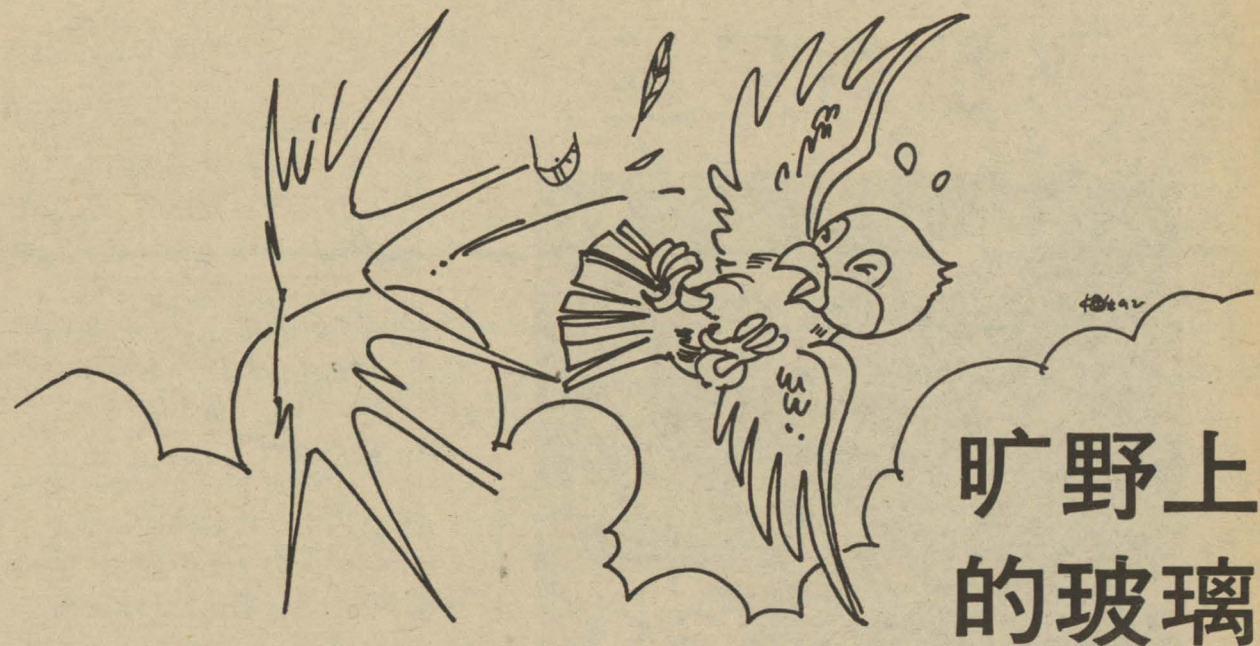
月之内（六月份），她姐妹群里的五位，以及三位女婿在穿越公路时均遭横祸。

不久后有只颇有生意头脑的林中野鸭设立了个往返公路的航空服务。他征收五颗玉米载送一只母鸡或公鸡过去，小鸡则收两颗玉米。但带斑点的母鸡在乡社里很有势力，她四处奔走咯咯啼叫，出言讽刺、喧嚷阻挠，告诉每个人空中飞行很不安全且永远是危险的。她说服了鸡群不要骑乘在鸭子背部，野鸭的生意失败了，只得返回森林里。一年尚未过完

，带斑点的母鸡，再有四位她的姐妹、三位女婿、四位婶母、以及祖父在徒步穿越公路时都遭辗毙。

寓意：应用上帝赐给你的翅膀，否则无啥能拯救你。

*



旷野上的 玻璃

在最近而已，有一些建筑工人在康乃狄克州营造一间工作室，是日将一方块庞巨的玻璃竖直留放在旷野。有只金翅雀快速地飞过旷野而撞上玻璃，遂被击晕过去。等他甦醒后，他赶快跑去专属的俱乐部，那里有侍从替他包扎头部，递给他一杯烈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一只海鸥问道。“我正飞越过草地时，空气忽然在我面前凝结成水晶体。”金翅雀说道。海鸥与一只老鹰以及一只鹞鹰全都开怀地大笑起来。只有一只燕子严肃

地倾听着。“十五年来，由雏儿至成鸟，我已纵横这区域多时，”老鹰说道，“我向你保证是没有空气凝结成水晶体这回事的。水份凝固，是可能的；空气凝固，决不可能。”“你也许是被冰雹击中了，”鹞鹰向金翅雀说道。“或许他刚好患上了中风，”海鸥说道。“燕子，你又认为如何？”“哦，我——我想或许空气是在他面前凝固了。”那些大鸟笑得如斯响亮，金翅雀变得恼怒起来与他们各打赌一打食虫，说他们不可能沿循他飞

过旷野的路线而不撞上凝结的大气层。他们全都接受了打赌；燕子也跟随着去见证。海鸥、老鹰与鹞鹰决定一起飞过金翅雀循指的路线。“你也一起来嘛，”他们向燕子说道。“我——我——啊，不了，”燕子说道。“我想还是不要好。”所以三只大鸟结伴起飞，结伴撞上玻璃，全都一起被击倒在地不省人事。

寓意：犹疑不决者有时反而会得救。

*

飞蛾与星星



有只年轻而易感的飞蛾非常向往某颗星星。他禀告其母此事，而她劝谕其子应该向往桥头上的灯盏才对。“星星不是让人徘徊流连的目标，”她说道：“灯盏才是让人徘徊流连的目标。”“那样做你才会有些出息，

”其父说道。“追逐星星你将一事无成。”但飞蛾就是不听取双亲的忠告。每天傍晚在薄暮时分当星星升起后，他就开始往它飞去，而每天清晨在破晓时分，他就因徒劳无功的尝试而疲乏不堪爬返家中。有一天其父对他

说道：“儿子啊，多月来你不曾灼伤一只翅膀，依我看来你好像没有这么做的打算。你所有的兄弟都因飞绕着街灯而严重被烧伤，你所有的姐妹也因飞绕着屋子里的灯盏而惨重被焚伤。现在，来吧，离开这里好好炙伤你自己！一只像你这样壮硕肥大的飞蛾，身上居然没有一点疤痕！”

飞蛾离开其父家里，但他没去飞绕着街灯、也没去飞绕着屋子里的灯盏。他径直去追寻那远在四又三分之一光年、或是两百五十万兆哩之外的星星。飞蛾以为它就卡在一颗榆树顶丛的枝杈里。他从来未曾触及星星，但一晚接着一晚他继续努力尝试，等他成为一只非常、非常年老的飞蛾时，他开始忖量他已经触及了星星，而他也四处张扬如是宣称。这带给他很深刻且隽永的快乐，他一直活到耄耋高寿。他的父母、兄弟与姐妹在很年轻的时候已全都炙焚身亡。

寓意：远远飞离我们之悲痛领域者，今日倏存，明日也还倏存。

*

披上狼皮的绵羊

不太久以前，有两只绵羊披上狼皮到狼群中当探子，侦察对方的动静。它们在某个欢庆假日抵达，所有的狼群都在酒馆里唱歌或在街上跳舞。第一只绵羊对同伴说：“狼群与我们没什么两样，它们既寻欢也作乐。在狼族国每一天都是欢庆假日。”它在纸上记了些要点（那是探子绝不会做的），并拟订了标题曰“我在狼族国的廿四小时经历”，因它决定不再当探子而想出本关于狼族国的书与一些特稿投给“绵羊家庭之友”。另一只绵羊猜测到其计划，静悄悄走开去并着手出本书叫作“我在狼族国的十小时经历”。第一只绵羊发现同伴离去后也揣测到是怎么一回事，它遂拍电报将其唤作“我在狼族国的五小时经历”的平稿传给出版商，并先抢得宣布出版。另一只绵羊则立即将平稿卖给一家报纸杂志联盟作系列连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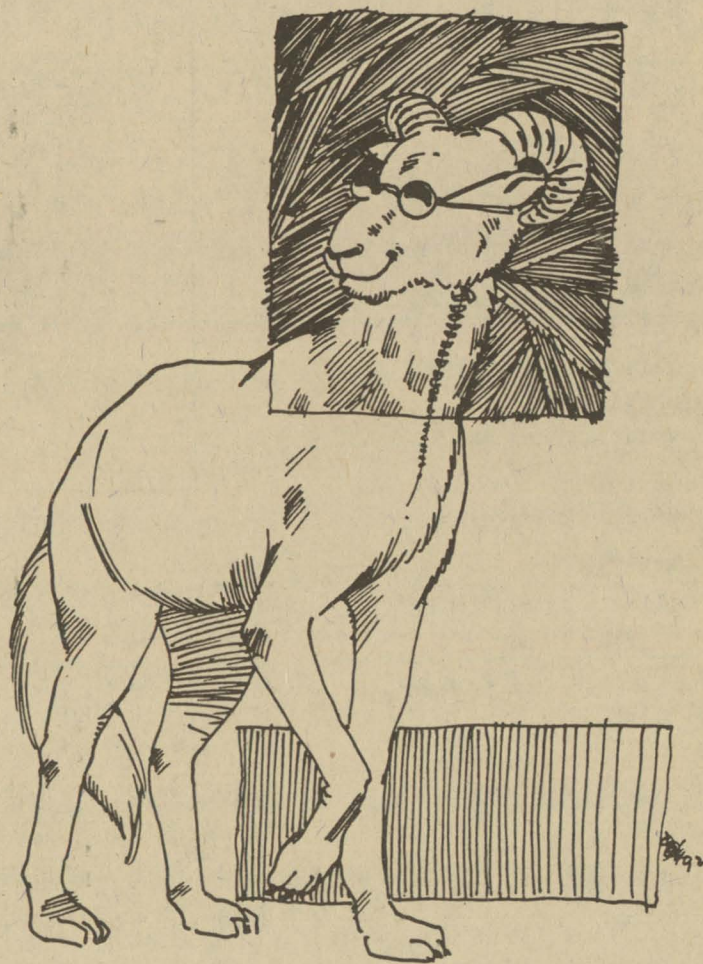
两只绵羊传递了相同的信息给族人：狼群与羊群没什么两样，它们既寻欢也作

乐。在狼族国每一天都是欢庆假日。羊族国的公民对上列所述深信不疑，它们撤消了守卫，也拆除了围篱。当有一天晚上，狼群前来突袭

羊群，长嗥兼垂涎不已，羊群就像玻璃窗上的苍蝇一般易于扑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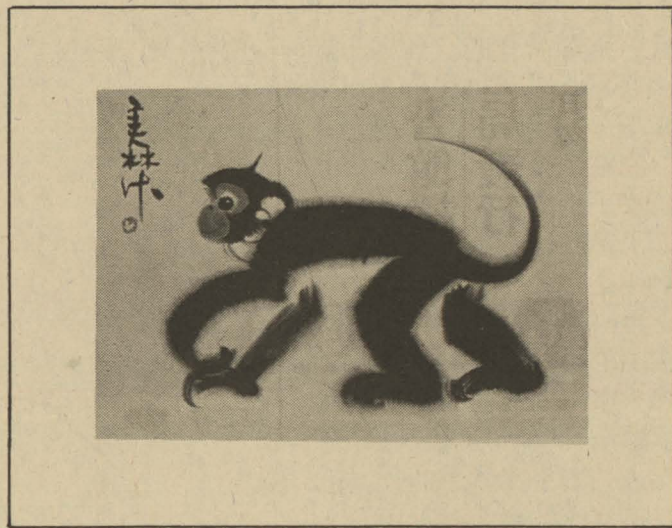
寓意：先别管是否属实，首要
是立论著述。

*



年红童话三则

① 猴子的话



鼠鹿遇上了狐狸，谈不上几句，双方都自夸起来啦。

鼠鹿说：“我聪明，因为我骗过鳄鱼！”

狐狸说：“我聪明，因为我骗过老母猪！”

鼠鹿说：“我才聪明，因为我骗过老虎！”

狐狸说：“我才聪明，因为我骗过狮子！”

鼠鹿说：“我才真正聪明，因为我骗过大象！”

狐狸说：“我才真正聪明，因为我骗过人类！”

猴子坐在树上，听得不耐烦了，于是它提高嗓子，骂道：

“别自夸啦，两个笨头笨脑的东西！”

鼠鹿抬起头，生气地说：“难道你才聪明？”

狐狸也抬起头，生气地说：“难道你才聪明？”

猴子笑了笑，说：“不，我不敢说自个儿聪明；但是，你们俩却是笨头笨脑的东西！因为，聪明不是专用来骗人的，而有聪明不

能好好利用，岂不是笨吗？”

鼠鹿听得脸儿发红，走了。

狐狸也听得脸儿发红，走了。

*

② 白鳄鱼

从前，东马来西亚有一条河，河里住了很多很多凶恶的鳄鱼。所以，村里的人都叫这条河“鳄鱼河”。鳄鱼河是村里主要的水源。

鳄鱼河里有条白色的鳄鱼，是鳄鱼大王。由于它的儿子上了岸，迷了路，被猎人打死了。白鳄鱼很是悲疼，便把人类当作敌人，见一个杀一个！村里的人知道了这件事儿，再也不敢走近鳄鱼河；所以生活便苦了起来。

可是，就有个无知的小孩儿，跑到河里去冲凉，结果被鳄王吞了。那孩儿的祖母知道了，便每天坐在河边哭泣。

白鳄鱼被吵得受不了，便冒出头来，气呼呼地说：“你这讨厌的老太婆，要哭，回家里去哭吧！别在这里吵吵闹闹，我鳄鱼大王要清静！”

老太婆哭得更厉害，声音非常哀伤。

白鳄鱼听得心里都难过起来，便问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儿呢？”

老太婆一边哭一边骂：“还不是你这害人精，把我



的乖孙儿给吞了！”

白鳄鱼心头像被扎了一针，它立刻想起了被猎人打死的儿子。

老太婆继续骂着说：“好好的一条河，是全村主要的水源，却叫你这害人精给霸占了，还说什么要见一个杀一个！你有心肝吗？你懂得什么是爱吗？”

白鳄鱼的心越发伤疼了。它想，“我要不懂得爱，死了儿子，怎么会痛不欲生？”可是，它立刻体会到老太婆哭声中所流露出来的爱心！

老太婆还在哭着：“我

可爱的孙儿死了，以后，我和谁生活下去呢？”

白鳄鱼惭愧得很，默默地沉入河底，游走了。

谁都不知道白鳄鱼游到哪儿去了。只是在鳄鱼河里，再也不曾见过白鳄鱼；也没看见过其他鳄鱼的影子。……

于是河岸边又热闹起来啦，洗衣的洗衣，打水的打水。……

不过，直到今天，这条河还是叫鳄鱼河。

*

③ 黄色孩儿

画家叔叔的调色盘上，用剩了两种颜色：黄色和黑色。

盘里的黄色孩儿第一回注意上了黑色。他细心地观察着黑色，发觉到黑色很引人注目，而那特有的光泽，十分突出！

于是，黄色孩儿忍不住要对妈妈说：“妈，你瞧，比起黑色来，我们是不是淡了点儿呢？”

黄色妈妈听他这一说，不禁笑了起来，说：“是淡了点儿，不过，淡也有淡的美呀！”

黄色孩儿摇摇头，说：“不！黑色才美，才够棒！无论打从哪一个方向看上去，第一眼儿肯定先看到黑色。”

黄色妈妈愣了一下，然后瞪了瞪儿子一眼，说：“你怎么啦，嫌起自个儿来了。”

黄色孩儿入神地望着黑色，很久很久，才透了一口气儿：“是够棒的！”

黄色妈妈听了，有点儿不高兴了。她说：“这念头可危险哪。我们黄色，就是

黄色。时代在改变，但是，黄色也有光辉的日子。有时，我们像菊花那么美，像向日葵那么艳；有时，我们又如黄金那么贵重，如黄袍那么受人尊敬。孩子啊，你可别一味儿说自个儿的不是，胡乱羡慕别的颜色！”

黄色孩儿当然听不进耳里去，他想，要是在我身上加点儿黑色的光泽，那岂不是太好了？

趁着妈妈睡着了，黄色孩儿便偷偷地溜进了黑色那里去。

他想：“这回呀，我可是十全十美的啦！”

谁知，当他溜回到妈妈的身边，叫醒妈妈的时候，却把妈妈吓坏了，还不停地高呼怪叫：

“滚开！滚开！快滚开！”

黄色孩儿吓呆了，很久很久才开口说话：“我是黄色孩儿呀，妈！”

黄色妈妈狠狠地摆着双手，气呼呼地嚷叫着：“胡说，我哪来的黑娃娃？离远些，可别把我染黑了！滚开！！”



黄色孩儿哭了起来。可是，哭又有什么用？说的也是，黄色妈妈哪来的黑娃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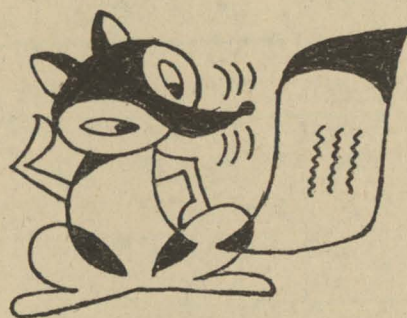
不管黄色孩儿怎么说，怎样求，黄色妈妈就是不让他靠近身边。

黄色孩儿哭倦了，便睡着了。在梦中，他才有个机会，睡在妈妈的怀抱里。……

*

冰谷

小鼠鹿与狐狸



在广阔的森林里，小鼠鹿斑斑是一只友善的小动物。所以，沙巴森林里所有的动物，由大到小，从大象到小狐狸，都认识斑斑，成为斑斑的好朋友。

斑斑喜欢逍遥自在的生活，在森林里整天东奔西跑，有时候是找朋友，有时候纯粹为了好玩，看山川河流等景物。

不过，斑斑无论到哪里游玩，傍晚总一定回到自己的家——一个只可以躲避风雨的树洞。虽然树洞看来简陋，但斑斑觉得给它无限的温暖，无比的舒服。

这一天早上，天气晴朗，斑斑在树林中奔奔跳跳，



一面歌唱一面欣赏路上的奇花异草；小鸟儿在枝头上啾啾啼叫，蜂蝶在草叶间翩翩飞舞。

边走边看，斑斑沉醉在大自然的乐章与风籁里，脚步感到无比的轻快。它的整颗心飞扬在深绿的境界中，不知不觉地越走越远。等到斑斑想回家的时候，却迷失了方向，无论它怎样走，也回不到家，不禁心急起来。

日光透过浓密的树叶缝隙筛到地面上，斑斑抬头望

望天空，太阳已经开始倾斜了，它心想：“这可惨了，可能今晚要在陌生的林中熬冷了。”

这时候，斑斑再也没有心情游玩了。它抖擞精神，继续向前走。它走呀走呀，当它正走得精疲力尽的时候，突然眼睛一亮，前面出现了一片矮树林，一片很广很阔的矮林，低矮的树上，每一棵都挂满累累的果实，长形表皮像苦瓜那样的果实，有的青有的黄。

斑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的果树，也从来没有见过果树结出这么多的果实。它也不知道这是什么果。但是，它走了长远的路，又饥又渴，于是走到果树下，挑选了一颗黄橙橙的果实，试试看是什么味道，它咬了第一口，完全没有半点味道，看清楚才知道原来是很厚的果壳。它一连咬了几口，终于见到里面的果仁了，一粒粒扁扁的，斑斑知道这些才是好吃的东西，接着细细咀嚼起来。果仁虽然不很甜，但却有一种难以形容的芬芳。斑斑在森林里生活了这么久，从来没有尝过这样芳香美味的果子。斑斑一方面吃，一面想：发现这座果园，今后不愁吃不着果实了，今天的收获真大。

斑斑吃完了第一颗果实，又选第二颗，它一共吃了四颗，感到肚子实在很饱了，才精神奕奕地想离开果园。

忽然间，斑斑发觉有踏踏的脚步声，向着它走来，它一时惊慌得不知要向那里跑，刚好见到附近有个树洞，斑斑身体娇小，一钻就钻

了进去，不敢发出一丝声响。

脚步声越来越近。斑斑缩在树洞里，从洞口向外一看，吓得它全身颤抖，走来的原来是两个守园的人，他们身上背着一管长枪，边走边谈，眼睛却不停地四处寻找猎物。

“近几年来可可价钱大跌，”一个高个子的说：“加上这个园地靠近森林，经常有野兽出来捣毁果实，所以老板每次巡园总是摇头叹息！”

另一个胖的说：“这也难怪，这些可可树种下已经快十年了，年年还要赔本，又要顾请我们看守野兽，开销很大呀！”

“也真奇怪，野猪被我们枪杀至少也有几百只了，可可还是天天被偷吃。”高个子的说。

“其实除了野猪，还有很多动物也喜欢可可，好像猴子、山鹿、刺猬、狗熊等，也不时出没，只是数目比野猪少而已。”

听到这里，斑斑才知道刚才它所吃的并不是野果，而是农民辛苦种植的可可，这片矮林就是可可园。他们

花了血汗与金钱，如今的收获则遭受野兽们蹂躏。斑斑吃可可，虽然是无意的，可是一向善良慈祥的斑斑，却也深深感到不安与后悔。斑斑发誓，以后再也不到可可园来让农民蒙受损失了。

直到两个守园人走远了，斑斑才敢从树洞里出来，四周望一望，完全见不着人影了，它才飞一般地跑回森林里。

这时候的太阳，更斜了，斑斑穿过一片竹林，发现了一条小溪，溪水涓涓而流，清澈见底，它一连喝了几口溪水，忐忑的心才平静下来。它沿着溪流继续向前走，希望早点能回到家里。

斑斑一面走，一面想着惊险的一幕。

“斑斑，你慌慌失失，没精打采地漫步，你究竟在想什么呵？”

斑斑听见熟悉的声音在叫它，向小溪对岸望去，原来是狐狸嗒嗒。

“喂！嗒嗒，是你呀！真高兴能遇见你。”

斑斑说着，向嗒嗒走了过去，并且告诉了嗒嗒有关它迷路的事，只是没有提起

闯入果园吃可可的奇遇。

当斑斑走近嗒嗒身边时，它身上可可的芳香气味，传入了嗒嗒的鼻孔，使嗒嗒觉得全身舒服，五脏振奋。这是什么香味呢？嗒嗒猜不着。

在森林中，嗒嗒是最贪吃的动物。它不时偷偷潜到村庄里拖走农夫的鸡只。所以，许多野兽都不耻它的行为，不跟嗒嗒往来。

“斑斑，你在那里找到好吃的水果了？你身上沾了这么奇妙的香味。”

嗒嗒终于又露出它贪吃的天性了。

“没……没……没有呀！”

斑斑不肯说实话，它深怕嗒嗒去侵犯可可园，被守园的人发现可不是好玩的。另外，斑斑个性善良，十分同情园主的处境。别人辛苦的耕耘，怎好意思去夺取收获呢？

“你不肯告诉我，就是不当我是朋友。”

嗒嗒差点被可可的芳香诱得要流口水了。它看斑斑依然毫无反应，接着又撒赖地说：



“既然你不要说实话，我也不带你回家，今晚让你在陌生的地方过夜，这里的蟒蛇对你不客气的呀！”

这简直是威胁的口吻。斑斑心里虽然觉得不高兴，但想起自己温暖的家，几年来每夜给它无限舒适，而且令它感到安全的树洞，它终于屈服了，把自己当天的所闻，向嗒嗒说了，只是没有说明可可园的方向与地点。

呵！可可，多么使嗒嗒向往又垂涎的名字！

从斑斑身上嗅到的香味，嗒嗒就知道这一定不会是普通森林中的野果。一般野果，不是酸而不甜，便是淡而无味，吃来吃去都吃腻了

。嗒嗒长久生活在森林里，什么野果都尝过，从未有一种具有可可的芳香气味。

可可，可可，嗒嗒发誓找机会尝一尝。

“斑斑啊！你带我去可可园好吗？”嗒嗒哀求道：“我只想看看可可究竟是怎样的。”

“千万别想偷吃可可，守园的人带着猎枪，万一被他们发现，准没命的！”斑斑再三劝嗒嗒。

“我答应你不吃可可，只想远远看一看。”

斑斑被它求得无可奈何，只好答应它。

“不过，路途远，我们先回家，明天一早才去吧！”

嗒嗒知道，斑斑一向很

守信用，绝不食言的。因此，它唯有强忍着想吃可可的心，带斑斑往家的方面赶路。

斑斑与嗒嗒住得很近，到了黄昏的时刻，它们已经各自回到家里了。

当晚，嗒嗒一直不能安睡，心中总流转着可可芬芳的气味。它恨不得天快点亮，好让斑斑可以带它上路。

“无论如何，明天我都要吃一顿饱饱的。”嗒嗒暗中想着。它高兴得几乎不能入睡。

翌日，天还没大亮，嗒嗒便来到斑斑的家了。

斑斑昨天跑了一整天，本想多休息一会儿，却被嗒嗒的呼叫声惊醒了，只好睁开惺忪的睡眼，走出树洞外，“啊”的一声伸了伸懒腰，运动四肢，然后才带嗒嗒一同出发。

走到半路，斑斑觉得肚子饿了，便随便吃了一些嫩叶，充作早餐，它问嗒嗒为何不吃，嗒嗒骗它说早就吃过了，其实嗒嗒根本没有吃早餐，一心只想着尝可可。

差不多中午的时候，它们终于看见可可园了，斑斑提议不要走太近，在远处看

看就好了，以免惊动守园的人。可是嗒嗒一向馋嘴，眼见一行行密密的矮树上，棵棵都结满了可可，而且果实长在低低的枝干上，不必费力就可以咬到，这样难逢的机会嗒嗒那里肯放弃。

嗒嗒高兴极了，撇下斑斑，独自拔步跑进可可园，看见黄橙橙的可可便咬，不管斑斑在后面呼唤，也不理会有没有人经过。斑斑见了，又气又替它担心，可是斑斑没有办法阻止嗒嗒，只好站在远远的森林边缘，目不转睛左看右看，替嗒嗒把风，希望嗒嗒快点吃饱，然后马上离开。

“喂！嗒嗒，吃够了没有？快快离开吧！万一被守园人遇见不是好玩的。他们身上都挂着枪啊！”

斑斑替嗒嗒着急，不停催促它。但是，嗒嗒正被芬芳的可可诱惑着，吃完了一颗又吃第二颗，心想：“要吃嘛就要吃个痛快，那里会这么巧有人经过。枪和子弹有什么好怕！被人发现才溜还怕来不及吗？”

嗒嗒不理睬斑斑叫喊，还怂恿地说：

“斑斑，这么美味的果实你不吃，不是太可惜吗？快快进来我们一起享受吧！”

嗒嗒说完，也不等斑斑的回答，便继续吃可可了。它吃完了第一棵树的果实，再吃第二棵，等到它正要吃第三棵的时候，斑斑的叫声又来了：

“嗒嗒，快逃呀！快快逃呀！有人来了！”

你这个胆小鬼，想利用守园人来吓唬我，才不上你的当呢！嗒嗒心里想。

于是，它随便应斑斑道：“我还没吃够呢！你怕就先走吧。”

说完，它又大口大口地嚼可可了。

两个守园人，一高一矮。斑斑看着他们正向嗒嗒渐走渐近，就是它昨天见到的那两个，肩膀上依然挂着两管猎枪，腰间缠着一排子弹。当他们发现可可树下散落了零零碎碎的果壳后，两人马上把枪从肩膀上拿下，握在手中准备射击。

这时候，嗒嗒也觉察到不对劲了，回头一看，大吃一惊，连忙拔步向森林奔逃。但是，两枝枪口已瞄准了

它。

斑斑看见嗒嗒危险，正想奋不顾身地冲出去，引开守园人的注意力。

“嘭！嘭！”

斑斑刚要起步，两下破空的枪声，吓得它赶紧躲在草丛里，不敢出来。它从草

叶的缝隙间窥看，见到嗒嗒随着枪声躺在地上，一动也不动了。

两人走过去，用粗绳将嗒嗒四只脚绑在一起，然后用一支木棍扛着走。

鲜血的血，还不断地从嗒嗒的身体流出，一滴滴染

在路上。斑斑伤心得掉下了晶莹的眼泪。

“嗒嗒，是我害了你。我不该带你来。”

斑斑拖着疲惫的步伐，一步一步向更深的森林走去。

*

蕉风双月刊订阅办法

蕉风双月刊每本售价一元五角。

蕉风长期订阅价格：六期九元五角，十二期十八元，包括邮费在内。

(马来西亚以外的订阅者邮费另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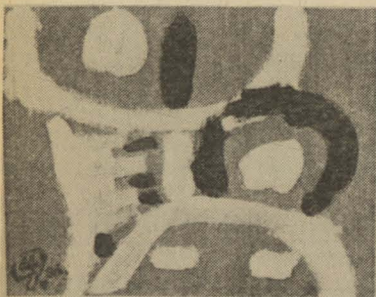
订阅者请将订费换成支票或银行汇票或邮政汇票、连同下例表格挂号寄交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No.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蕉风 订 阅 单	姓名(中英文)	
	地址(英文)	
	订 阅 期 数	期起至 期止。共 期。
	订 费	\$
	备 注	

(因为马来西亚邮费加价，故订户订价也随着调整。)



林焕彰/图

碧枝/文

小雨滴

白云妈妈带着孩子们散步。白云妈妈的孩子们古怪又精灵，他们总是不爱让妈妈牵着走。只喜欢在天空里玩各种游戏：有时扮成小白兔，有时扮成小花狗，小灰熊，有时又凑在一堆叠起一座城堡，城堡里到底藏了多少精兵？却谁也猜不着！他们就这样玩了大半天也不累！

云妈妈不知怎么停住不动了，她的孩子们发觉妈妈神态有异，脸黑黑的，都关心地围拢过来：

“妈妈，您是走累了，还是身体不舒服呵？”唉！云妈妈叹了口气：“妈妈不

累，是心里烦！你们看：我们脚底下这一座城市，热得火炉似的，树林越来越少，却长起好几座高楼大厦，街道上汽车像一条长龙，还吐出黑烟！街边到处有垃圾，水沟的水又不流通，一股臭味冲上来。”云妈妈说到这里掩住鼻。“你们再看：不断建起来的住宅区，名叫什么什么花园，其实花草并不多，多的是门窗上的铁花呢！屋前的水沟，虽然比城市中的情况好一点，沟水都快流干了，小小的孔雀鱼儿痛苦地挣扎翻跳！孩子，再看：那屋前屋后的地，人们随意抛掷垃圾，把野花小草压得透不过气来，他们甚至在后巷焚烧工业废料，把青草也活活烧死了……”

云妈妈生起气来，可真唠叨啊！孩子们有点不耐烦听下去：

“妈妈，您是不是又要我们化成雨滴降落人间去，把大地洗一洗呢？”

“是的！”云妈妈感到安慰，孩子们最明白妈妈的心意了，她一点头，小雨滴个个生龙活虎欢腾起来！跟妈妈说了声再见！就一个接

一个，落下人间来了。

“淅沥淅沥，哗啦哗啦雨下来了！我的妈妈拿着雨伞来给我……”有个小女孩，穿着花裙子，撑开小花伞，在小花园旁边的凉篷下唱着歌跳起舞。

小雨滴从天空落下，一齐落在小女孩家的屋脊上。一滴一滴溜入水槽。突然一起扑落下来，跌在花园铁树伯伯的头上。铁树伯伯眼睛可还明亮，伸出手就把小雨滴接住了：

“小雨滴呵，又不守规矩了？好好的不从水槽走下来，又推又挤，当心屁股开花啊！”小雨滴心里好委屈：“铁树伯伯，不是我们顽皮，是这一家的水槽裂了缝，我们就像瀑布一样冲了下来！谢谢您，将我们接住了。”

“好好，我很高兴，你们来得正是时候，快给小花洗洗脸，给小树冲冲凉。”铁树伯伯慈祥地说。小雨滴和小花小草小树早已闹成一片。花草树木喝了水洗了澡，个个精神焕发了，连忙向小雨滴说：“谢谢你们，小雨滴！”小雨滴说：“不用

客气。”

小雨滴手拉手一起冲到水沟里去了。这是蛮吃力的工作，小雨滴涓涓首先埋怨：

“人们装修屋子，剩下的泥沙都流入水沟，把水道阻塞了，还有破罐子，塑胶袋，全抛进沟里来。妈妈不是说过，大地上最有智慧的动物是人类吗？他们上学读书还读道德教育呀！怎么把居住的环境弄成这么脏呢？”

“少说闲话啦！”淙淙有大哥的风范：“人们小

时读的书，长大多数都还给老师了！我们还是快快把沟渠冲洗干净，这才是我们降落人间的主要任务；我还想念着小河，大海里的亲戚朋友，咱们好久没见面了。”

小雨滴兄弟姐妹又振作起来：“一、二、三冲呵！”他们一路冲到小河里，在小河，他们遇见了别处来的小雨滴，大伙儿重逢，话儿可真多，说的都是他们来到人间的各种遭遇，工作上面对的阻力。难得又相逢相聚

，小雨滴高高兴兴唱起歌来了：

“我们是小雨滴，合作又勤力，在天是白云，落下变成雨。我们给植物冲冲凉，我们给小溪喝喝水，高山平地城市郊野都洁净，妈妈看见多欢喜！”

一路唱，小雨滴融洽成一条大河，一块儿去探访大海了，浪花正等着他们呢！

*

• 新书介绍 •

书名：墙头上的小红花

作者：姚拓

出版：蕉风月刊

售价：马币五元正

邮购处：Bulan Chao Foon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本书共收43篇短文，是资深作家姚拓多年来“我手写我心”的随笔。

姚拓认为：我们生存的这个时代，既疯狂，又认真；遇到的许多人或事，也是既荒唐，又正经，所以他的一生，也是既美丽，又伤心！尽管如此，他还是很爱这个世界，虽然这个世界已经百孔千疮。因此他要用“最拙笨的笔尖，记录最拙笨的生活，娱人自娱，别无他求！”

我叫周明理，今年十二岁，在中文小学唸六年级。我有个妹妹，十岁，唸四年级；还有一个弟弟，七岁，今年才开始上学，唸一年级。

我爸爸是个海员，一年难得回家一次。妈妈说，为了养育我们，爸爸不得不四处飘荡，终日与海为伍。我们都很想念爸爸，可是他不能常回来。

有时小弟午夜醒来，呜呜大哭。妈妈急忙问他哭什么？他擦着眼泪委屈说：“我梦见爸爸，但是他却不睬我，爸爸一定是在生我的气……。”

■ ■ ■
再过一个礼拜，就是妈妈的生日了。我和小弟小妹商量，到时要送些什么礼物给妈妈。

“我打算送杯冰淇淋给妈妈。”小弟笑着说。

“不好，你会先吃掉的。”小妹马上反对。“我看

最好请妈妈吃寿面。”

“我才不要吃寿面，越吃越瘦。”小弟噘着嘴说。

“谁要给你吃，不害臊。”

“别吵，我们不如送个蛋糕给妈妈。”我想了一想道。

“我没有钱。”小弟苦着脸。

“你的零用钱呢？”我问。

“妈妈每天只给我两角钱。”

“你不会省下来吗？”

“不吃东西怎行啊，我肚子饿嘛。”

“贪吃鬼，你不会少吃些？”小妹瞪着眼。

“为什么要买蛋糕，哥哥。”小弟奇怪问。

“因为那天是妈妈的生日，平常人家生日都是吃蛋糕的。何况妈妈平时对我们



明天依然灿烂

林焕彰／图

雅波／文

这么好，让她到时高兴一下也是应该的。”我耐心解释。

“那我不吃零食了，把钱省起来买蛋糕。”

“小妹，你呢？”

“我也一样。”

“这件事情先别让妈知道。”我吩咐说。

一个礼拜后，我们凑足了钱，买了个大蛋糕，然后强拉正在洗衣的妈妈进房，齐声向妈妈恭贺说：“祝妈妈生日快乐！”

妈妈惊喜万分的追问：“你们那来的钱？”

我赶紧把事情经过告知，妈妈激动的把我们三人拥在怀里。“好孩子，你们都是妈妈的好孩子！”

妈妈说，以后别再花钱买蛋糕了，只要我们好好用功唸书，名列前茅，她比获得什么礼物都来得高兴。

在分切蛋糕时，小弟嚷着要最大块的，小妹骂他贪心，他高嚷道：“我已一个星期没吃零食，早就饿扁了！”

■ ■ ■
做完功课，我在灯下写信给爸爸。

“亲爱的爸爸：

您离开我们已快一年了，小弟想您，小妹想您，我更想您。您在船上，会想起我们吗？

今年新年您一定要回来，我要您告诉我们许多海上的故事。老师说，当海员的生活是很苦的，爸爸，您放心，我们长大后，一定来帮助您，不再让您吃苦。

下雨天，我和小弟小妹在屋后摺了好多纸船，每艘船上都写上我们三个人的名字。我们希望这些纸船能顺着雨水，从沟渠里流到小河，从小河流到大海，再从大海流到爸爸航行那艘大船边，等爸爸捡起时，高兴的跳起来。爸爸，您会收到我们寄给您的纸船吗？

当我们在摺纸船时，恰好妈妈从外回家，当她知道后，竟突然哭了起来。爸爸，为什么妈妈要哭呢，是不是我们做错了什么？

我要睡了，明早还要上学哩。

祝爸爸身体健康。

明理敬上”

■ ■ ■
晚饭后，隔壁的黄小牛跑到我们家来玩，由于他常

不洗脸，鼻子又总拖着鼻涕，大家管叫他为“鼻涕虫”。还有一个“傻蛋”，有事无事老是张开缺牙的嘴巴哈哈笑，他原本叫做金元宝，但大家都叫他的绰号，叫久了，倒忘记了他的真实姓名。我提议大家来玩唸童谣。小妹第一个赞成，小弟也随着举手。鼻涕虫与傻蛋不知什么叫童谣，见到大家举手，他们也举手。

“傻蛋，你先唸。”我指着他说。

“我，唸什么啊？”傻蛋睁大双眼。

“唸童谣呀。”

“什么叫做童谣？”他笑嘻嘻的问。

“哎呀，真笨，傻蛋，你到底是怎样生出来的？”小妹按捺不住，生气的问。

“听人家说，是傻瓜生的。”鼻涕虫在旁代为解答。

“是呀，我也有听说过。”傻蛋竟附和道。

“哈哈。”大家笑成一团。

“小弟，他们不懂，你先唸一首给他们听。”我对小弟说。

小弟马上高声朗读：“

姐姐叫我去买鱼，走到半路下大雨，姐姐说我没有用，我说姐姐懒惰虫。”

“啐，我几时叫你去买鱼呀？”小妹嘟着嘴要打小弟。

我忙阻止说：“小弟说着玩的，那不是真的。”

“嘻嘻，我是鼻涕虫，你是懒惰虫，真好玩。”鼻涕虫吸着欲坠鼻涕，指着小妹笑道。

小妹转过身来，又要去追打鼻涕虫。

我格开小妹。“好啦，别再打人了，轮到你唸啦。”

小妹想了一想，唸道：“金银花，十二朵，大姨妈，来接我，猪拿柴，狗烧火，猫儿煮饭笑死我。”

“现在轮到鼻涕虫了。”

“我唸一个我妈教我的。”鼻涕虫使劲把鼻涕全吸进鼻内。

“快唸啦。”小弟催促说。

“下大雨，吹大风，阿姨嫁老公。嫁那里，嫁文冬，文冬吃什么菜，吃大虾公。”

“傻蛋，你懂了没有？你不懂，我们要罚你学狗叫

咧。”我说。

“懂懂懂，我也会唸咧。”傻蛋一连说了三个懂字。

“懂就快唸吧。”

“一三三四，鼻涕虫偷吃，煮不熟，吃进肚里叽哩咕噜，请个医生来医治，医生说，吃了臭死鸡，屁股吹啤啤。”

“傻蛋，我没偷吃死鸡呀。”鼻涕虫不满的大喊。“你的屁股才会吹啤啤，哼。”

“大哥，你是最后一个了。”小妹扯拉着我。“你不懂，我们要你学狗爬。”

我随口唸道：“摇摇摆摆，摆到南海，南海转一转，买把扇子回来，扇子扇扇风，骑马过江东，有人来问我，我是马来西亚的主人翁！”

很久都没收到爸爸的信，我忍不住，又提笔再写信给爸爸。

“亲爱的爸爸：

不知道您有没有收到我寄出的信？我们等了好久，始终都没等到，失望极了。小弟说，爸爸一定把我们给忘记啦，小妹马上骂他说，

别胡说八道，爸爸可能很忙，没空回信，爸爸是绝对不会忘记我们的。我很同意小妹的话，爸爸，您不会真的忘记我们吧？

老师说我这个学期的考试成绩很不错，送了八粒牛奶糖给我。我送给妈妈一粒，小弟一粒，小妹一粒，还有邻居鼻涕虫一粒，傻蛋一粒，我自己吃了一粒，还剩下两粒，是特地留给您回来吃的。我把它放在您以前放香烟的铁罐里，很容易找到的。小弟真贪吃，吃完还想要吃，我说剩下的是要留给爸爸的，他听后也就不要再吃了。

爸爸，昨夜我梦见您，刚要和您说话，就被闹钟吵醒了，真令人生气喔。

祝爸爸永远快乐！
明理敬上

黄昏时，鼻涕虫与傻蛋带着两位新朋友一起到我们家来玩。两位新朋友，一位叫兴发，另一位叫学德。一会儿，大家就混熟了。起先我们玩捉迷藏，后来又玩老鹰捉小鸡的游戏，玩累了，就坐在地上休息。

“我教大家唸急口令，好不好？”我忽然心血来潮提议说。

“急口令？我懂啊。”小妹抢着回应。

“你懂？”

“是啊，我去年的课本曾有教过。”小妹解释道。

“那你唸给大家听一听。”

小妹唸道：“墙上一朵花，花落结个瓜，瓜熟掉下来，打痛小娃娃，娃娃哭，叫妈妈，妈妈来，抱娃娃。”

“还有谁会唸？”我问。

“我也会唸一个。”兴发紧接着唸：“四是四，十是十，十四是十四，四十是四十，四十四只石狮子。”

“谁还要再唸的？”我看着大家，大家都摇摇头。

“那我就教大家唸新的。”

“好哇。”大家齐声叫好。

“南地有座庙，夜晚有鬼叫，庙里疯老道，听了哈哈笑，不知是鬼叫老道笑，还是老道笑鬼叫？”大家起初都听不懂，给搞糊涂了，后来经过我一句句慢慢的讲与解释，大家明白后，不禁大笑起来。

等大家唸准后，我又教第二个。“远望一堆灰，灰上有个龟，龟上蹲个鬼。鬼儿无事挑担水，湿了龟的尾，龟要鬼赔龟的尾，鬼要龟赔鬼的水。”

“哎呀，又是龟又是鬼，怎这么难唸啊。”傻蛋急得直嚷。

“你不会唸，就是傻蛋。”小妹在旁取笑道。

“他本来就是傻蛋嘛。”鼻涕虫笑着搭腔。

“我不是傻蛋，我会唸。”傻蛋很是不服气，反复的唸，用心的唸，不久他唸上口了。“哈，我会唸啦！”

“会唸也是傻蛋。”小妹存心气他。

“为什么？”

“你不叫傻蛋，那我们以后叫你什么？你说。”小妹问得理直气壮。

“噢，傻蛋就傻蛋吧，反正我会唸就是。”傻蛋丝毫不在乎。

大家兴緻勃勃，一直想唸下去，于是我只好把懂的全教给大家。最后我教道：

“莊前有个颜元言，莊后有个阎元彦，颜元言找阎元彦来比眼，不知颜元言比阎元

彦的眼圆，还是阎元彦比颜元言的眼圆？”

大家一面唸，一面睁大双眼，在比眼，看谁的眼圆。今天真是好玩与有趣，大家都玩得很开心和快乐。兴发与学德说，以后要常来玩，同时还要带更多朋友来。

早晨，我在睡梦中，迷迷糊糊中，听到一阵很熟悉的声音，正在和妈妈说话。我仔细一听，哎唷，是爸爸的声音啊。我一骨碌跃下床，三步并着两步，急奔至中厅，哇，果然是爸爸回来了。

“爸爸！”我喜出望外，兴奋的高唤。

“哦，是明理呀。你长得这么高啦？”爸爸转过头来，用力的紧抱着我。

“爸爸，您为什么这么久才回来？”我一连串的埋怨。“我寄给您的信也没回，真叫人担心。”

“爸爸在船上，生了一场大病，没精神回信。病好后，又要赶着干活，所以抽不出时间回来。”爸爸一脸歉意。“别怪爸爸，爸爸现在不是回来了吗？”

“爸爸，你有病啊？”

我忧虑的直视着。

“早就好了。”爸爸仰天打个哈哈。“见到你们，什么病都没啦。”

“爸爸。”

“唔？”

“您比去年老多了。”我轻抚着爸爸苍老脸庞上的皱纹。“白头发也增多了。”

“你这孩子，什么都好，就是太过于杞人忧天。”爸爸笑开着脸，皱纹更是深陷。“老有什么好怕的，只要能工作就行了。爸爸再苦，也要供你们兄妹三人唸完中学，甚至大学。只要你们用功唸书，爸爸什么苦都能挨。”

“爸爸，爸爸！”小弟小妹也醒了，像飞一般跑出来，口里直唤个不停。

爸爸右手抱起小弟，左手拥着小妹，一边一个，张嘴笑个不停，把妈也惹笑了。从来没见过妈妈这么愉快的笑过，要是爸爸常常在家就好了，我想。

爸爸送我一支金色钢笔，送小妹一本华马双语字典，送小弟一个会眨眼睛的洋娃娃。晚上，还特地带我们

去戏院观看“忍者龟”卡通片。看完戏，又带我们去流动游艺场骑木马、坐风车、丢飞针、抛藤圈、打气枪等，各种游戏，应有尽有，玩得大家眉飞色舞，兴高采烈。

吃完宵夜，已近十二点，大家都玩累了。在回家路上，我们合唱一首歌给爸爸听：“我的家庭真可爱，整洁美满又安康，姐妹兄弟很和气，父亲母亲都慈祥……可爱的家庭呀，我不能离开你，你的恩惠比天长！”

唱得兴起，爸爸也加入我们的阵容，随口附和哼着唱着，唱到最后，唱得最大声的，竟然是爸爸。

“爸爸，快到家了。”小弟伏在爸爸的肩膀轻声的说，爸爸背着他，扭转头对我们说道：“是的，不论路多远，只要肯走，总会到家的。真如你们读书一样，不管理想有多高，只要肯用功，终会有实现的一天。努力吧，孩子们！”

“爸爸。”

“什么？”

“天上有很多星星。”我指着夜空闪闪发亮的星群说。

“唔，很漂亮喔。”

“不知明天的星星会不会像今晚这般灿烂？”我若有感触的问。

“会，一定会。”爸爸以坚强和肯定的语气应道。

*



梁志庆

童诗，

擦亮儿时的记忆！

儿童文学是文学中的乐园，可供成人与孩子手牵手一起游玩的好地方。

儿童诗是乐园中一株繁花盛开的树，灿然可观。

儿童诗分为儿童自己写的和成人为儿童写的，都很好看，可就有一些差别。

儿童大多凭直觉写诗，即兴发挥。儿童的诗充满童言童语和童趣，常有稚拙、

朴实和残缺的美。他们善于从形象到形象的构想，也会敷上色彩和声音。他们的异想天开，创造了更大的想像空间，时而奇峰突起。他们的敏锐感觉，缔造了鲜活形象，在平凡中见到不平凡之处。

写诗是由感觉而来的，抒发的是作者自己真正的感受和感情；刚好，儿童写诗

都有这些特点。因此写诗最好从儿童开始，然后顺序渐进，以至于圆融的创作境地。

反过来说，对待儿童的诗作，不可苛求要有高超的技巧，语言的锤炼，因为这是成人呕心沥血才有的写诗境界。儿童所写的诗，大多以简单的语言，表现了他们纯洁、天真和坦诚的一面，也表达了他们真正的感觉和



感情。

诗为心声，请听听台湾小学生黄文钦在《早晨》这首诗中的声音：

早晨起来
小鸟的声音
把我吵醒了
鸡看到了阳光
就高兴得跳出窝
把狗吵醒
狗追着太阳跑又跑
我背着书包带着小鸟
的声音
我就到学校了
把小鸟声放了

在童眼中，天地间万物皆有情，也都新奇有趣。童心之善，产生民胞物与及悲天悯人的情操。黄文钦小同学兴高采烈地上学去，把鸟声，带到学校去“放”了，他对早晨是多么喜欢呀！

再读一读台湾富北国初中生布农族的余明德写的少年诗《森林》：

有高大茂盛的树
有清凉的泉水
还有多种的动物
这是我的家园
外公、外婆曾经住过
这里
高大的树
外公曾经砍断他们
但他们还是勇敢地抬
头站直脚
这里的动物
都认识我
躲在草丛中，躲在树
枝上
看着我
风，
从山谷中逃出来
告诉了我祖先的故事
还说——

祖先的影子
还飘浮在白云里
祖先猛勇的精神
是挂在巨大的老树上
而祖先的足迹
早已被小草占据了

这首诗写得雄浑豪迈，颂扬了祖先的拓垦精神，舒发了作者对祖先的怀念以及对土地的爱。

小诗人真实地写下自己的感觉和感受，也写下生活，写出自己，用的是白描的手法。

至于成人写的儿童诗就有些转折之处，那是因为诗人必须另行定位。诗人必须把自己移易到儿童的位置上，以儿童的眼光看世界万物，把自己的意念改为儿童能够懂得的意念，再用童言、童心与童趣，写出有中国语文风味的童诗。这个转折，对成人来说，倒也不是容易的事儿。

由于成人的语文表达能力强，对世事已然达练，更懂得以高超的技巧写诗，因此在创作上有圆融的效果。像中国杨霞丹写的幼儿诗《数新房》就是一例：

一座房，两座房，
青青的瓦，白白的墙。
三座房，四座房，
宽宽的门，大大的窗。

五座房，六座房，
房顶天线高，
房里电灯亮。

七座房，八座房，
房后树儿绿，
房前花儿香。

九座房，十座房，
百座房，千座房，
数来数去数不清，
家家都是新瓦房。

作者在这首幼儿诗中嵌入了数词，以童眼童心去描绘新盖好的无数新房子，展现了一片美好的生活图绘，写出了住新房子温暖与幸福的感觉。

作者善用技巧，把数字与描述的文字结合为诗句，层层递进，使景观越推越广，呈现令人喜悦的场面。这些意象化语言，佐以和谐的节奏和音韵，不但朗朗上口，听之有声，更是视之有形，成了一首好诗。

刚才所列举的儿童诗、少年诗及幼儿诗，都统归为“儿童诗”。

至于以白描为主的儿童诗，倒是寻常可见。白描是文学创作的一种表现手法，即是使用最简练的笔墨，不

加烘托，不打比方去勾画出鲜明生动的形象。白描往往是对景物和人物的描摹。有的人似乎忘了这种手法，把白描的诗文视为“开口见喉”或“清汤挂面”的作品，不值得一读，其实这是错误的看法。

白描的诗文的表面仿佛纹风不动，可是在文字里头却流动一股真实的感情，读来亲切动人。许多朗诵诗也常常有这个特点，诗作看似平淡，但一经朗诵，就深入人心，引起共鸣。

成人写童诗，都善于应用有形的图象，表现无形的情意。我国诗人草风的《雨伞》，以比喻来凸现伞的意象。《伞》的诗句是这样的：

像好几天没有浇到水
的花
雨伞
憔悴地
躺在墙角

下雨了
突然获得生机
雨伞

像五颜六色的花
到处绽放盛开

旱天束伞，伞如花朵失浇而枯萎了；雨天撑伞，伞如花朵而盛开。作者以一个对比，二个比喻，使伞的意象鲜明、生动。

后来草风又以图象写下了另一首《伞》的诗：

雨，
下了，
渐渐大，
快放学了，
作业已做好，
正等下课钟响，
我的心很是焦急：
妈妈此刻会不会携带
一把伞来？
老师嘱咐收好书本，
下课钟就响了，
我望出课室，
却见妈妈，
拿着伞，
在等，
我。

诗句以伞形排列，读来顺畅，视觉效果也不错。这

首诗表达了母爱的伟大。

写图像诗应由内容决定形式，能够以诗句而自然造型的最好，但是，它毕竟是可遇不可求的写诗形式。

诗由感觉而来，奇妙的想像和多方的联想，时常造就童诗的品质。以蛋为意象，却写出令人惊喜之作，台湾小学生胡安妮的童诗《蛋》就是一个例子：

这皮球不圆嘛！
也可以滚吧。
啊！
破了！
哈哈！
太阳
流出来了。

胡安妮滚蛋取乐，却把蛋弄破了。她惊喜于蛋黄的遽然破壳而流出“太阳”来，就“啊”的一声惊叫起来。这首诗的意象和语言，非常鲜活，也流露了作者真实的感情。

台湾诗人蓉子写的童诗《月》，又另有一番风味：

我想找一根最长的竹竿，
站在最高最高的树梢去摘她，
我要看那乳白色的云和
淡黄色的月亮
是不是像妈妈打在碗里的
蛋白和蛋黄一样！

作者的想像是新奇的，联想互相环扣，最后一句，多么令人感到意外，也令人感到喜悦。

同一个题材，作者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构想，会产生不同内涵和效果。就以风这个习见的题材为例，以下三首诗就各有不同的风貌。

当风吹来的时候
云朵躺在天空怀里
看画

当风吹来的时候
风铃挂在窗口上
听歌

当风吹来的时候
小妹妹躺在摇篮里
轻轻的，睡着了。

这是台湾小学生陈慧纯的童诗《风》，以排比的形式来写。诗中有内在的联系，从云朵的“看画”，到风铃的“听歌”，小妹妹在摇篮睡着了，都因为有风吹拂所致。诗中表现了风的“温柔敦厚”与“善解人意”，呈现一片祥和的气象。

台湾作家诗人林清泉写的童诗《风》，又是那么纯真、优美、有趣：

我走在原野上
你拍拍我的衣服
并偷偷对我说：
“我跟随着你呢！”

我坐在树下时
你摸摸我的头发
并悄悄地对我说：
“我在你身边呢！”

我疲倦打瞌睡时
你丢落叶在我脸上
并微笑地对我说：
“我催你快点醒呢！”

作者“童眼”中的风，不但和蔼可亲，而且长伴在人的左右。作者用风亲切的动作“拍拍”、“摸摸”和“丢”，表现得十分老友的样子。经过作者这么一写，《风》就成了可爱的童诗。

新加坡蔡欣写的《风》这首诗，又有一番新气象：

风作画的时候
用臂膀
轻轻一扫，江南
不，大地啊
呈现了整片的油绿

风写诗的时候
白云跟着飘行
花在点头，旗在招手
孩子们在笑
啊，风的诗意
流露在一切欢欣里

蔡欣善于从生活中去捕捉事物的形象，美好的感情，经过精巧艺术构思，写出儿童的情怀，动人的意境，也写出了新意。在这首诗《风》的里头，泳涵作者对整个大地的欢欣，景观大；灵思翱翔于宽阔的天地间，空间也大。

台湾儿童文学家沈谦博士，对儿童诗归纳为三个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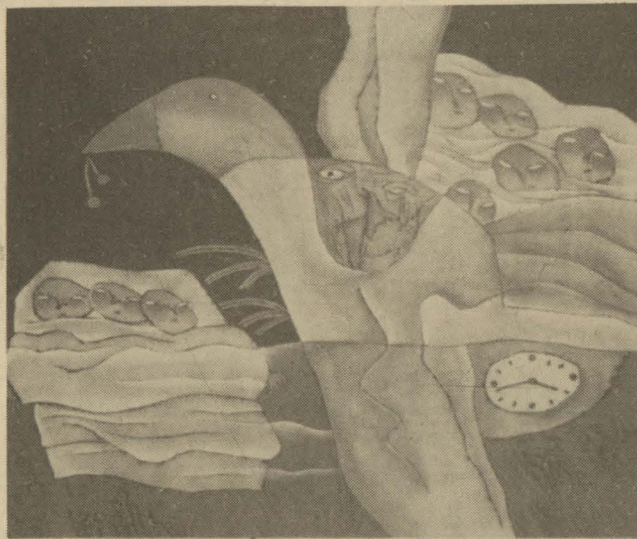
(一)最纯真，具童心，所以显现了丰富的想像力。

(二)最善良，具爱心，所以反应了广大的同情。

(三)最美妙，具诗心，所以创作了鲜活的语言。

我认为童诗的文学之美，可供儿童怡情养性。儿童写诗，为练习语文之用。诗教之功，有助于引导儿童向善。

难得的是，童诗经常为我擦亮儿时的记忆，让我掇拾童年的欢乐时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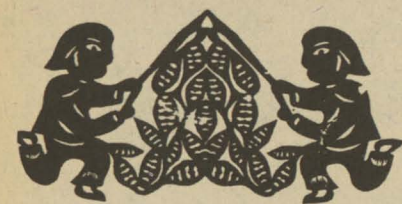




深夜

深夜
月亮在夜空露出一只耳朵
在静静的倾听着

我以为它在倾听什么
便跑出屋外观望
结果发现到
原来是
蟋蟀们在草丛中
集体演奏着
夜的交响曲
(5·3·1991金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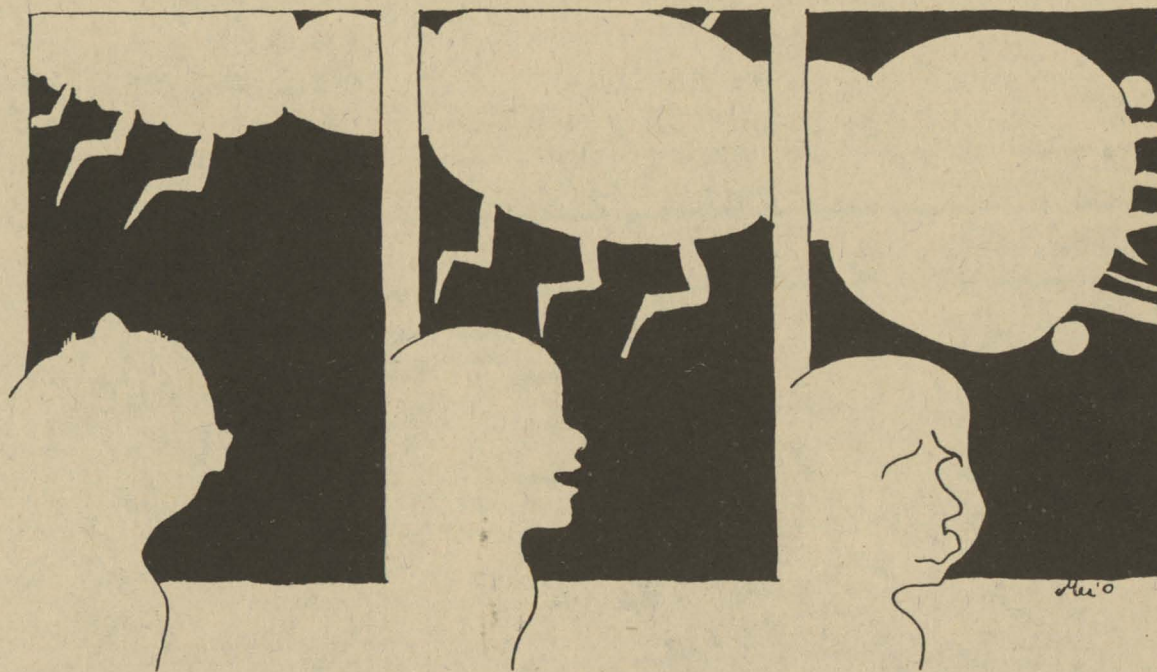
爆竹

新年
是充满欢乐的
春节
是充满诗意的
爆竹
以为我不知道
以为我是聋的
由除夕到元旦
一直在户外
大声地告诉我
(一九九一年正月美罗)



云朵

在天空互相追逐游戏
云朵们玩到得意忘形了
把洁白的衣服
都弄得污黑了
雷公公看了很生气
在远处
怒喝了几声
立刻便把它们都吓得
哭了起来
(2·3·91怡保)



1、
我有好多好多小朋友，
我仔细一个一个算过，
我数了一遍又一遍，
因为他们的身体
都太小太小啦，
我数了一遍又一遍，
他们又都很好动，
我数了大约一百遍：
1 2 3 4 5 ……
才数清楚，
我的小朋友，
一共有三百个。

2、
我的小朋友，
他们的名字都叫
小蚂蚁；
因为他们实在都长得
太像啦，
我分不清楚
哪一个和哪一个，
有什么不一样？

我拿了爷爷的放大镜，
我把他们一个一个都放大——

一百倍，
二百倍，
三百倍……
我又仔仔细细地看看他们
每一个的脸，
每一个的眼睛，
每一个的嘴巴，
每一个的手，
每一个的脚，
每一个鼓鼓的小肚子……
啊！我还是没有办法分清楚
他们哪一个和哪一个有什么两样？
我只好把他们统统都叫作
小蚂蚁。

三百个小朋友

林焕彰

3、
小蚂蚁，
我的小朋友，
他们喜欢到我们家里来；
他们来的时候，
我都会趴在地上欢迎，
一个一个的向他们打招呼——
我说小蚂蚁好，
小蚂蚁好。

如果我的三百个小朋友，
都一个一个接着来，
我得要向他们打三百个招呼，
说三百次
小蚂蚁好。

如果他们早晨来，
我说小蚂蚁早安；
如果他们是中午来，
我说小蚂蚁午安；
如果他们是晚上来，
我说小蚂蚁晚安；

如果他们要回家了，
我也会一一向他们说：
小蚂蚁再见！
小蚂蚁拜拜！

每一次，他们要回家，
我都得说了三百次：
小蚂蚁再见！
小蚂蚁拜拜！

4、
我的小朋友，
他们住在我们家的墙壁洞洞里。
他们的家，很小很小，
我只能看到一个小洞洞；
他们从那儿进进出出，
进进出出，
整天忙着在工作。

他们的家，
实在太小太小啦，
我真想到他们家去看看，
可惜，我怎么想
也没办法钻进去呀！
难怪他们从来都不邀请我
去他们家玩儿。

其实，他们的家
应该不小，
要不然，我的三百个小朋友
他们怎么能够都住在一块？

他们住的地方，
有公园吗？
有游乐场吗？
有跷跷板吗？
有溜滑梯吗？
有荡秋千吗？
……

他们休息的时候，
要怎么玩儿？
要怎么做游戏？

他们会打球吗？

如果球不够，
他们会你抢我我抢你吗？
(老师说：
小朋友不可以抢人家的东西。)

如果他们抢来抢去，
抢不到的时候，
他们会不会打架？

(老师说：幼稚园的小朋友
不可以打架！)

如果有的抢输啦，
他们会不会哭？

(老师说：幼稚园的小朋友
不可以哭！)

小朋友，东西不可以抢来抢去！
小朋友，不可以打架！
小朋友，不可以哭！

老师说过这些都不可以，
那他们要怎么办呢？

我想：他们都很乖吧！
要不然，我怎么从来都没看到
他们抢来抢去，
也没看过他们在打架，
更没听过他们在哭呀！

我的三百个小朋友，
他们都是乖宝宝。

5、
我的小朋友，
他们都喜欢在夏天到我们家；
那时候，
他们也是放暑假吧！

他们真好，
都没有暑假作业，
整天都可以在我们家，
爬上爬下，爬上爬下；
只要快快乐乐就好。

我的小朋友，
他们都很守规矩，
从来也没有爬到我们的饭桌上；

(爸爸妈妈会骂，
小蚂蚁怎么可以爬到
饭桌上呢？)

真好，整个夏天
他们在我家，
爬上爬下，
都没害我被爸爸妈妈骂，
所以，我很喜欢他们。

可是，他们也常常会
悄悄地爬到我的小床上；

(爸爸妈妈都不知道，
嘘——
你千万不可以
告诉我爸爸妈妈，

爸爸妈妈知道了，
会打打我的小屁股吧！)

当然啦，
因为他们都是我的好朋友嘛，
我的小床上，
有他们最最喜爱的夹心饼乾！
我也应该好好招待他们啊！
他们是我的客人，
客人来了，怎么好意思
让他们饿着肚子回家呢？

(爷爷奶奶都说过：
客人来了，
要好好招待呀！)

6、
小朋友，
你听过“蚂蚁上床”吗？
请你再往下看，
你就会知道啦！

有一次，
我在床上偷偷吃饼乾，
爸爸妈妈都不知道，
他们还没有回家。
我肚子饿了嘛！
吃完了饼乾，
我喜欢靠在床头上，
呼噜呼噜的睡着了！

我的小朋友，
一个一个都爬到我的身上来；
有的在我咀上帮我清理饼乾屑，
有的爬到我的鼻孔里去探险，

有的在我的鼻梁上溜滑梯，
有的爬到我的眼睛里照镜子，
有的闯进头上的草丛里玩捉迷藏，
有的在我手指上嗅嗅饼乾的味道，
有的在脚趾缝里翻山越岭，
有的爬到我的肚脐眼里
说我肚脐眼的坏话；

(人家好几天没有洗澡嘛！
爸爸妈妈都好忙好忙，
爸爸妈妈都不管啦，
你鸡婆，要你管？)

还有很多很多，
他们都爬到了我的胸脯上，
然后，他们好像都约好了一
一起站起来；
一！二！三！
一起大声喊：
我们占领巨人国啦！
我们把巨人国的国王打倒啦！
他们的声音，
像打雷一样，
把我吵醒啦，
我赶紧爬起来，
拜托他们不要再玩不要再闹啦！
统统给我滚下来！

还好，这个时候，
爸爸妈妈都还没回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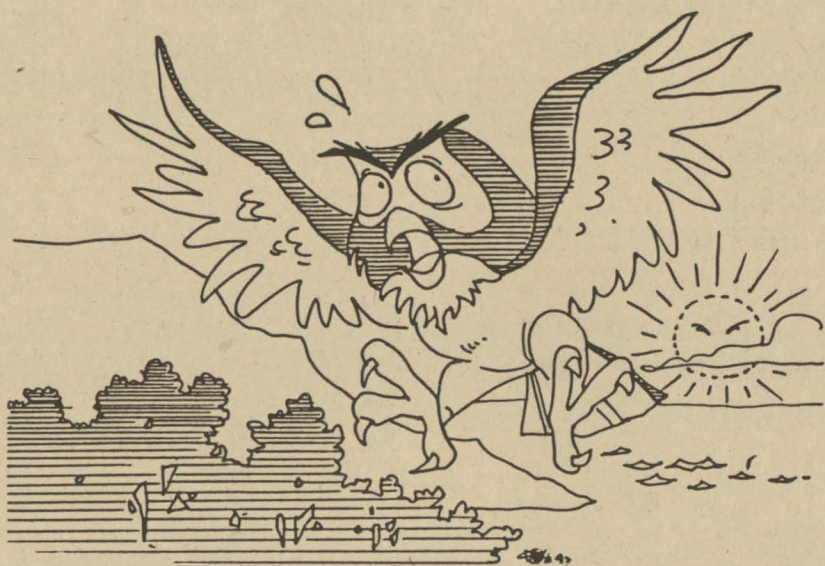
80、1、9 写于东湖

猫头鹰看到了。一个黑影从它面前掠过，很快，但还是被它看到。它无声无息地向下降，伸出两只利爪，抓起那只田鼠。接着飞上树，饱餐一顿。今天运气不好，只猎了四只鼠，它一家四口可要挨饿了。没选择，只得超出它平时打猎范围。

快要天亮了，它明知若再等下去，就不够时间回到窝。它仍然等着，等着，要找猎物，忘了时间。第一线阳光划破黑夜，它才惊觉，拍拍翅膀飞起来。飞呀飞呀，它生平没飞过这么快，这还是第一次。过了小川和小桥，过了一片茂密的丛林，过了几个小村，接近那座高山。在它周围，惊叫声迭起。几只好奇的鸟向它飞来，要多看一眼，它都避开了。突然，几声“呱呱”从左边响起。两只全身乌黑的鸟朝它飞来，样子很不友善。领先的向它冲来，它躲开一边，伸出利爪，在那只鸟的左翅开了一道伤口，那只鸟痛得大叫起来。另一只听到同伴的叫声，弃了猫头鹰，赶忙到它同伴身旁。猫头鹰也无暇留意它们，拍着翅膀，已远去矣。

回家的路

文/连哲宁 图/林祖耀



太阳出来了，发出的光，像几百只针，刺进它眼里，难受极了。上帝赐于猫头鹰一双能在黑暗中看见东西的大眼睛，为何它在白天却成瞎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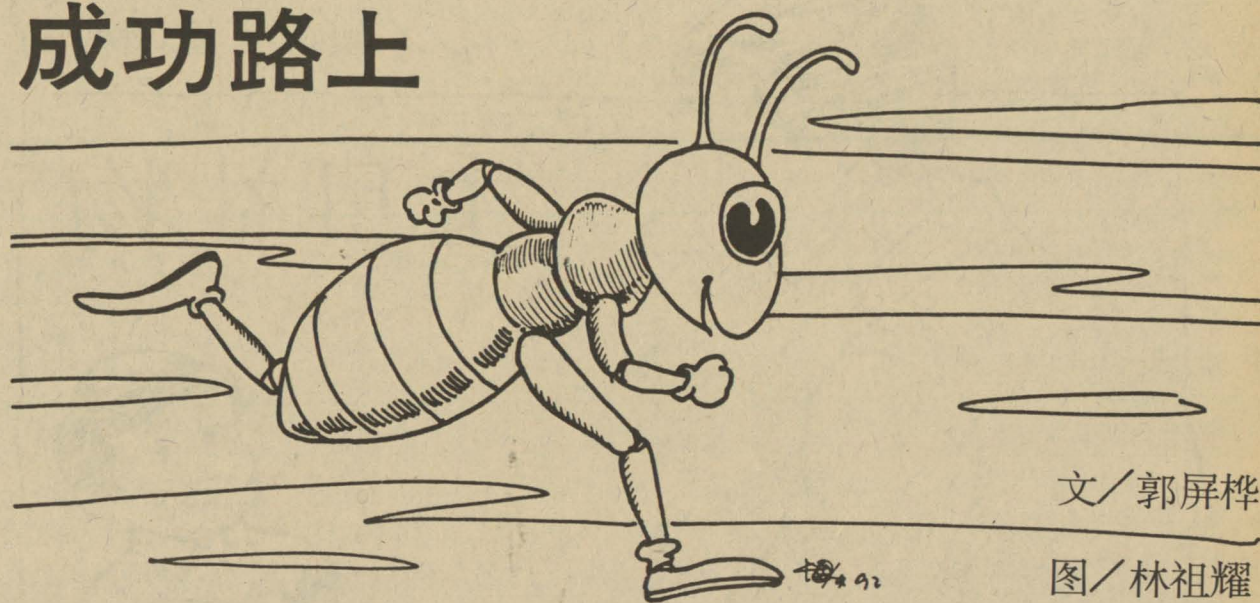
世界变模糊了，它还努力向前飞。到了，快到了，差不多到了。它听到老伴在叫它。阳光使它感到头晕脑

胀，怀疑自己在做梦。很吃力，现在每拍一下翅膀，都要用上九牛二虎之力。

鼓起精神，朝叫声的方向飞去。忽然撞到一庞然大物，顿时眼里满天星，危些摔下来。一个踉跄，抓住树枝，稳定自己，原来是到家了。

*

成功路上



文/郭屏桦

图/林祖耀

在众多期盼的眼光下，他终于诞生了。蚂蚁国里最有学问的蚂蚁公公为他取了个名字叫蚂蚁之子，意思是要他寻回在蚂蚁的血统里早已失去了的美德——勤劳，虽然现在他们所需要的食物已不难寻找，而且俯拾即是，但还是希望这新生的小蚂蚁能拥有这一项美德，但这件事却激怒了在蚂蚁国里最有权威的蚂蚁国王，因为他的小蚂蚁诞生时，蚂蚁公公并没有为它的小蚂蚁取个漂亮的名字，因此他下令要蚂蚁之子在成年的那一天，去做一件事情——以一眨眼的

时间跑蚂蚁国一圈，否则就要将他逐出蚂蚁国。

这项消息发布之后，蚂蚁妈妈及蚂蚁爸爸们都感到困难与忧虑。但坚强、勇敢的蚂蚁妈妈却毅然地接受了这一项挑战，虽然这一项对于慢吞吞了数代的蚂蚁来说是不可能的一件事情。

于是，在一般同年龄的蚂蚁正学习一步一步地走时，蚂蚁之子却是正在学习跑步的时候了，虽然时常弄得损手烂脚，甚至有时还因体力不支或劳累过度而晕倒，但却不曾令蚂蚁妈妈产生放弃的念头，反而令她更积极

地训练蚂蚁之子。而蚂蚁之子也如蚂蚁公公所望，禀承了那一份蚂蚁勤劳的特性，默默地接受蚂蚁妈妈为他所准备的训练，勤奋地去练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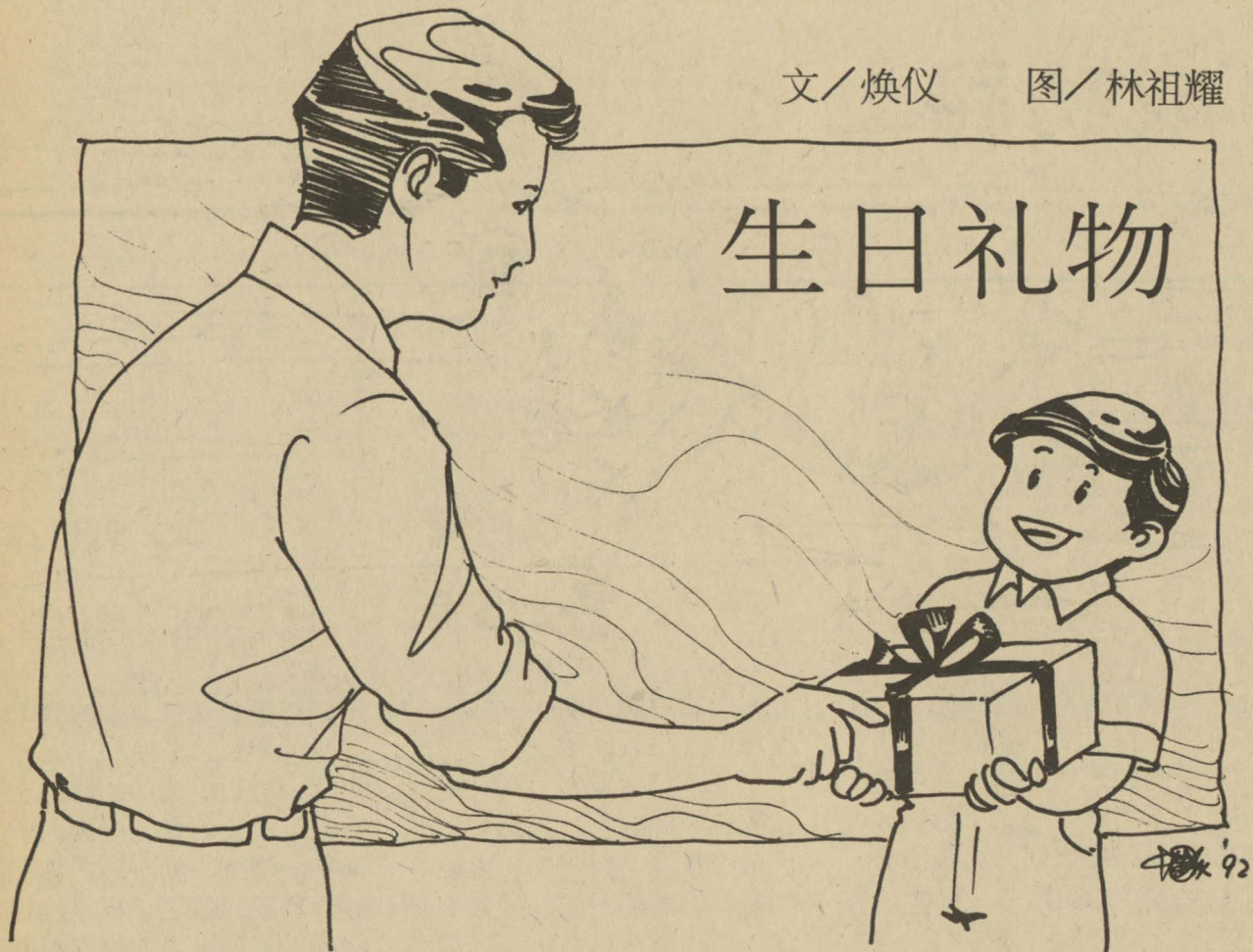
到了蚂蚁之子成年的那一天，许许多多的蚂蚁都抛下手头上的工作，到广场中集合，期盼着这一项惊人的挑战。

终于如蚂蚁妈妈所望，蚂蚁之子顺利地跑完了整个蚂蚁国。这也使蚂蚁国王吓了一跳。他把那代表权威的王位，让给了蚂蚁之子。

*

文/焕仪 图/林祖耀

生日礼物



夕阳的余晖温暖的照耀着大地。小明与他最要好的朋友——亮亮一同走路回家。一路上，他们热烈地讨论着刚才精采绝伦的乒乓赛。快到小明家之前，他突然说道：“亮亮，明天是我的生

日，你记得来哦！”亮亮马上点点头说：“好啊！到时又可大饱口福了！”亮亮是个小胖子。他最大的爱好就是吃。尤其是小明的妈妈所做的蛋糕，更是使他吃得开心。那蛋糕既香甜，又松软

，好吃极了。这时他心里可是边想边猛吞口水。那涎水滴出八丈长的馋样看了真可笑。小明忍不住嘲笑他道：“你放心啦！我到时一定切块大蛋糕给你！”

第二天一早，小明破例

的起了个大早。以往他总是睡到日上三竿，太阳晒在屁股上才被妈妈叫醒。那时，他老是在口中念念有词。还要在床上赖上半天，才舍得起来。下午上课时，又无精打采的，一直打瞌睡。现在，他一早便出现在客厅。坐在沙发上不知如何是好。突然间，他听见一阵门铃声。便起身开门。“舅舅，怎么你来了！”小明的舅舅是个发明家。从小，小明就很崇拜他。在他的记忆里，舅舅可不是普通人哦！他想起有一次，舅舅发明了一个“音乐摇椅”。当你坐上它时，他就会发出你最爱听的音乐。还有一次，舅舅发明了一个“制雪糕机”。他把雪糕机放在厨房里，然后趁小明到他家里度假时，给了他一个大惊喜……“小明，想什么事想出神了？”“舅舅，今天是我的生日，你……”舅舅笑了。他说：“见你欲言又止，是不是想问我会送你什么呢？”不等小明回答，他又说道：“这次我送你一双鞋子，不过先卖个关子，不告诉你它的作用；但是

，将来你会发现，这是双好鞋子！”是吗？小明在心底问道。

生日会上，小明尽情的玩乐。他还获得父母的同意，破例把小豆豆——一只小狐狸狗（小明的宠物），带进屋子里来。他与亮亮比赛吃蛋糕、跟小阿姨抢汽水喝、叫舅舅讲故事，吃了好多糖果也没有被妈妈骂——只因为今天是他的生日。晚上，小明带着兴奋的心情及疲倦的身体进入梦乡……。

过了好几天，学校宣布将在期考过后举行一次郊游。小明兴高采烈地跟级任王老师讨了一张表格及家长同意书。晚上，爸爸才一踏进家门，小明就迫不及待地拿出表格，一边对爸爸说：“这次我们郊游的地点是太平的太平湖。老师说那儿的风景十分美丽，还说那儿是……是……鸟语很香！”“哈……”姐姐小丹大笑道：“什么是鸟语很香呀？鸟语还有香味吗？”妈妈对姐姐说：“小丹，不要嘲笑弟弟。小明，不是鸟语很香，而是鸟语花香。”小明红着脸继

续说道：“哦！是鸟语花香。啊！对了，老师还说，在湖边可能会让我们玩一个刺激的寻宝竞赛。胜利的人可获得一份礼物，就是一本“汪洋中的那条船”。“爸爸说：“小明，你实在太粗心了，什么是鸟语很香，什么是汪洋中的那条船？应该是“汪洋中的一条船”。小明，做事情这么蛮不在乎，迷迷糊糊的态度，你应该要改过才是，知道吗？”“哦！”小明口里应着，心里却早已飞到郊游时的寻宝游戏了。

期考之前，他很用功地读书。因为妈妈曾对他说过，如果他考到第一名，便把舅舅送的鞋子让他穿去郊游。事实上妈妈早已在几日前——小明正用功地与书本大战得黑天暗地的那几天内收到舅舅的来信。舅舅在信上这么写道：

亲爱的大姐：

您好。前几个星期，我趁着小明生日，送给他一双鞋子。这不是一双普通的鞋子哦。它是我的最新发明。

我在鞋底安装了一部小电脑，可帮助小明把他的坏



习惯改掉。当小明穿上这双鞋子而尝到后果时，您们便会渐渐明白了。您们不时抱怨小明有不少坏习惯。那么让我这双神奇鞋帮助您们吧。但是您要记住，它的效能只限三个月。

弟

韩家华上

×年×月×日

小明的妈妈虽然对这双鞋子的构造及功能并不十分了解，但他相信自己的弟弟，也对他有信心。因为他的

发明从来没有失败过。

期考很快的便过去了。小明虽考不到第一名，但因他很用功地在考试期间拼命进补，也使他的成绩从第四名进步到第二名。于是，他在把成绩单交给妈妈的当儿，也向他提出了一个要求，便是让他穿那双新鞋子去郊游。妈妈一口便答应了。

星期天在小明的盼望中姗姗到来。天一亮他便起床了。梳洗完毕，亮亮来找他一起到学校去集合。小明小心翼翼的穿上新鞋子。

在旅程中，小明与亮亮不停的讨论着他的新鞋子。

“亮亮，这双鞋子可是舅舅送我的哦！”小明自豪地说道。

“好漂亮呀！我可真羡慕你啊！你看我的这双鞋，”亮亮边说边举起右脚，“好破！”……“哈哈……”小明与亮亮边谈天边开心地笑着。

很快地，在不知不觉中，他们一行人已到达目的地了。放下行李，老师说道：

“小朋友，现在寻宝游戏开始。但是要记住，不可与同

学们打骂或吵架。知道吗？”“是的，老师！”同学们响亮地回答一声。过后，便纷纷去寻找宝物了。

好胜心强的小明想在限定的时间内把宝物找出来。他找呀找呀找的，但是，到处不见宝物的影子。忽然间，亮亮从他身后跳出来，说道：“小明，我找到了！”小明吓了一跳，转身一看，原来亮亮已在靠近湖边的一块大石后找到了老师预先藏好的宝物。小明感到很没面子。他老羞成怒，用手对亮亮猛地一推，亮亮感到身子已失去重心，整个人向后翻去，跌进湖中。说时迟，那时快，当小明从自己粗鲁的动作中回过神时，亮亮已跌坐在湖中。还好，这只是在湖边，因此，水并不深。也就减少了生命危险。虽然如此，亮亮还是给吓得冷汗直流，“哇”的哭出声来。小明不知如何是好。他想跑，但不知为何总提不起脚步。这时，小明仿佛听见有一个微弱的声音传到他的耳朵里来。这声音轻轻的说：“小明，快把亮亮扶起来，

然后向他道歉。”它重复了两三次。小明向四周望去，不见半个人影。这时那声音又传了过来。这次倒比刚才大声了。小明这才发觉，声音是从鞋子发出来的。他吃了一惊，忙把亮亮扶起来。然后，他把这件事告诉亮亮。

“莫非是有……”亮亮怀疑的问道。

“不！”小明说：“我记起了，舅舅曾说过这双鞋子是与众不同的。”

“原来它会在你做错事时……”亮亮说。

“提醒我！”小明又抢着说。

两人边走边兴奋地讨论着。很快的，便回到集合的地点。老师将奖品分给亮亮。过后，便宣布：“同学们，今天的郊游就到此结束，快收拾你们的的东西。我们就要回家了。”

过后，一行人浩浩荡荡地回到学校。

小明见到妈妈站在校门口等他。他很开心的一下车便跑向妈妈。向他说了刚才郊游时发生的事情。

妈妈想：“原来弟弟所说的神奇之处便在这里。”

从此以后，当小明在鞋子面前，不管他有没有穿上它，做错了事，就有一个声音教训他。

过了二、三个月，小明渐渐的懂事了。他会帮妈妈洗碗，不再打碎碗碟，帮姐姐收拾东西，不再乱挤水彩，帮爸爸洗车，不再拿水喉乱射……

一天，小明穿着那双神奇鞋帮爸爸整理花园，不慎打破一个花盆。可是，奇怪的事发生了，小明没听见那个声音。他怀疑自己的耳朵有毛病。这情况给妈妈见到了。他找出那一封舅舅的信给小明看。这才使小明恍然大悟。原来这双鞋又变为普通的鞋了。

第二年，小明的生日又到了。舅舅照例来给小明送礼。小明向舅舅说：“谢谢你，我是真心真意向你道谢的。”舅舅什么也没说，只是边向他眨眨眼边展露出一个可爱的笑容。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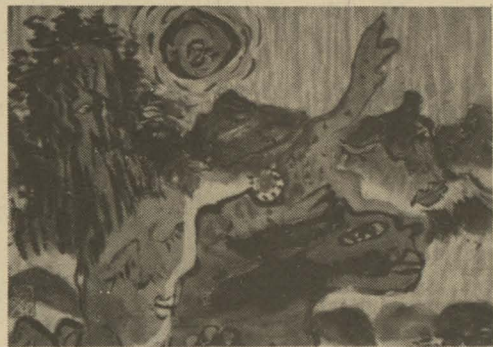
在离地球很遥远的地方，有一个紫色的星球，叫做歌丝雅利亚那加略星。住着一群体形与蕃薯一样的生物，叫做“惠”。

以前，歌丝雅利亚那加略星的形状大小及颜色与地球是一样的。但是由于“惠”不断地缩小。又由于“惠”不断从工厂里放出废气，使到歌丝雅利亚那加略星的颜色从自然的青色变成可怕的紫色。

在歌丝雅利亚那加略星上有五个国家，叫做“梦幻”，“现实”，“昨天”，“今天”和“明天”。梦幻国是一个很美的国家。到处都可以见到五颜六色的花，

碧绿高大的树木，清澈见底的河水及海水，“惠”在勤劳地工作。这一些都象以前的歌丝雅利亚那加略星上的情况。但是梦幻国的这一些都是人造的，花不香，树不摇，水不流，风不吹。这一些都是“惠”造出来的假物，主要是用来安慰那些老“惠”的。

现实国是一个工商业为主的国家。每天，工厂不断地喷出黑烟，排出化学废料，运出核子废料。商人每天不断地忙碌，不断地开发，不断地浪费，不断地污染。现实国里的“惠”的生活都是短暂地，但是他们认为他们已在他们的生命里发出光



◎吕文玺

星球本色

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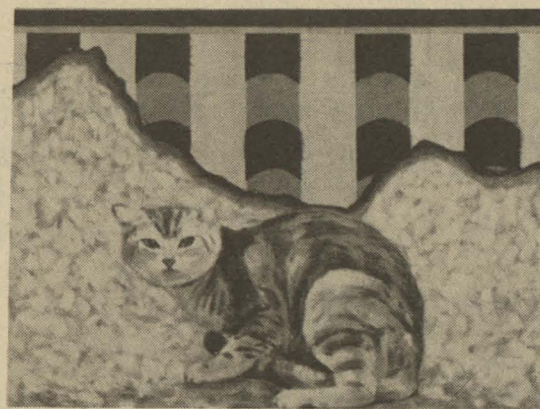
昨天国是梦幻国和现实国的混合体。有美丽的大自然，也有污染的化工厂，更有一群热爱环保的“惠”。今天国是一个死气沉沉的国家。今天国的污染程度已到了极点，每天都有“惠”因忍受不住而死亡，人口不断地减少。明天国是一个废料国，堆满了“惠”的尸体及工厂所排出来的废料，没有“惠”敢住在那里。

今天，歌丝雅利亚那加略星已将近灭亡了，住在地球的我们是否会象“惠”一样呢？

✱

糖果危机

◎柯朝阳



嘉菲是一个专业侦探，它是一只非常敏捷的猫，有许多棘手的案件都是它所破的。有一天，嘉菲如常的到它地下的办公室上班。中午时分，嘉菲出外吃午餐，当它在路途中，它觉得很不自在，像周围少了些什么。它一边走一边想。对了！为什么今天没听到小孩们的笑声呢？一定是有什么重大的事情发生了，它心里想着就急忙到猫餐馆解决了美味的午餐。当它踏出餐馆，它下了一个决心，它要恢复小孩们的笑声。

嘉菲依照平时的办事次序，找了一家有小孩子而没有笑声的房子，溜了进去。一进门就看见地上有几个空瓶子，一个小孩抱着一个空瓶子伤心地睡着了。嘉菲走上前，嗅了瓶子的气味，那些瓶子都是装糖果的。为什么全都是空的呢？四周没有糖果纸，它肯定不是小孩们吃完的。它一面想，一面在现场寻找线索。难怪小孩们都不快乐。相信其他小孩的糖果也不见了。忽然，墙角下的小洞有一只老鼠因逃离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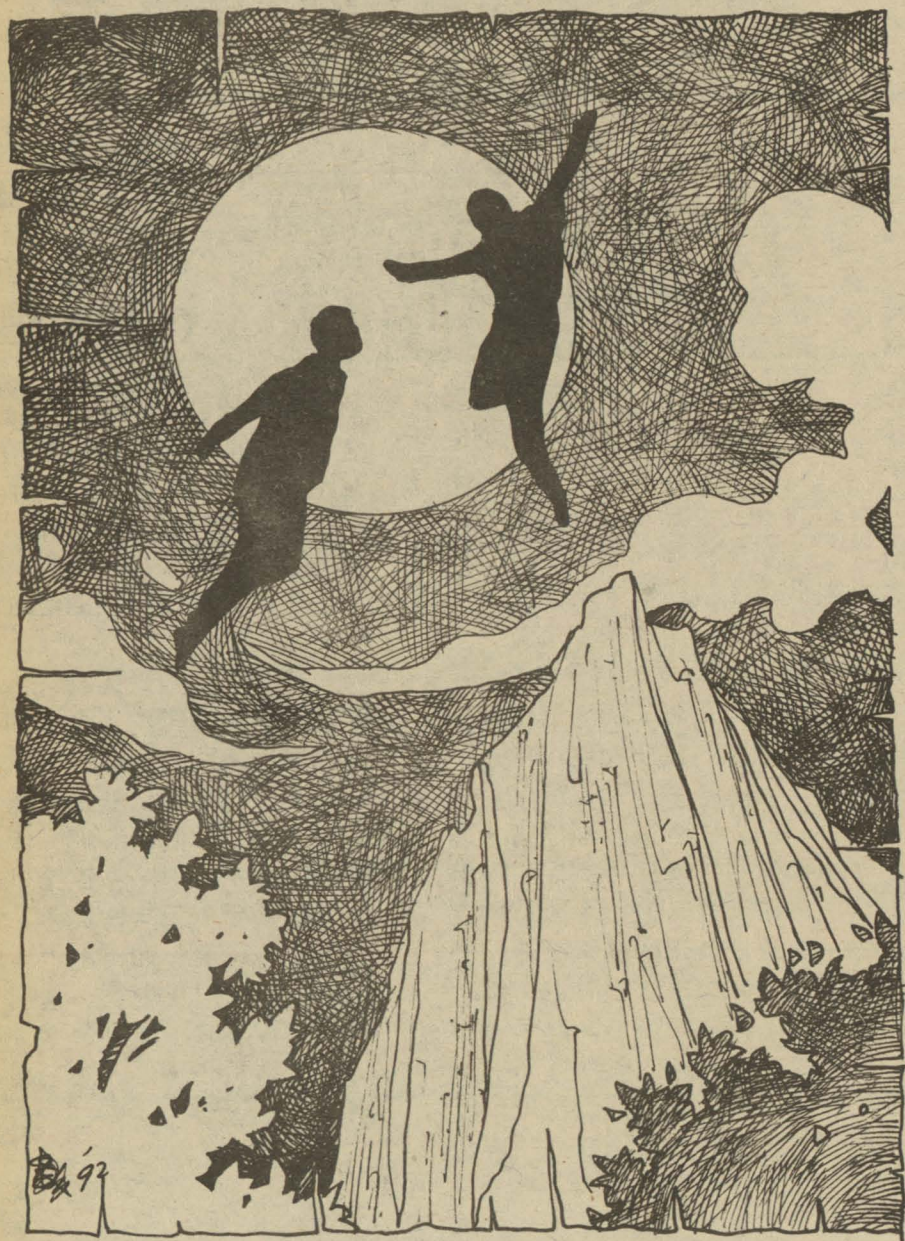
发出的声响太大，惊动了嘉菲。老鼠？嗯，一定是它们。说着嘉菲就离开了那房子。回到办公室，嘉菲跟丽丽商量这件事，丽丽认为老鼠闹得太过份了，它们决定马上要去地下道探个究竟。

“不好了！不好了！”那只惊动嘉菲的老鼠跑回去总部，“嘉菲发现这件事了！”那老鼠边跑边喊，一直到遇见了老鼠的领导者，恶鼠先生。恶鼠听完后，显得很不高兴，它下令所有的老鼠快把偷来的糖果收藏起来及提高警惕。说时迟，那时快。嘉菲已从地面跳了过来，一抓就把恶鼠抓住了。恶鼠再恶也恶不过由祖先至现在天大的敌人，它被吓得全身冒汗。嘉菲强迫它下令把

糖果全部还给地面上的小孩。否则，明天及以后的日子就不必再见到它们的老大了。说罢，就把恶鼠放进丽丽所准备的铁笼，再爬出地下水道，剩下惊慌失措的老鼠群。

待局势稍为受控制时，副领导者凶鼠先生下令它们把糖果送还回去，以救出它们的老大。翌日，糖果全送回去了，小孩们的笑声又传到嘉菲耳里，但困在铁笼里的恶鼠则受不了这种笑声。嘉菲警告恶鼠，如再有下次，就不放过它。说罢，就把它放了。嘉菲走出办公室，听到笑声，心情再次快乐起来了。

✱



隔世灵魂

文/林幸谦
图/林祖耀

迷离南洋，郁悒的赤道森林边缘，贫穷和祸乱以夜色降临大地的速度蔓延马来半岛。二十世纪中叶，粗犷的热带旧世界风情，对当年浮沉在拓荒时期的外祖父来说，无非充满着难以言述的凄惶色彩。一九五七年马来亚独立前后十数年间，紧接第二次世界大战日军在东南亚的武力剥掠和经济破坏后，共产主义的幽魂，鬼魅似地一度疯迷不少南渡的中国人。永不餍足的政治野心家不顾灵魂的正义和人性的善美，背着黑夜的南中国海洋进行起革命活动。在这样暗淡的时代背景下，我的外祖父，一个乡野凡夫，在种族主义颠覆人心的一个凌晨时分，被马来亚共产党游击份子以乱枪射死在家门外的木桥上。

那时，温暖的太阳还没升起。

外祖父暴毙那年，母亲才出嫁不久。那年我也还未出世。一缕隔世之魂，牵扯在苍茫的人世间。人们继续辩论真理和悲剧的意义，有关政治体制，经济策略，社会思潮，以及民族的荣耀与

伤痛，仍然成为二十世纪的辩论主题。至于那些死亡在战乱中的人，人们尝试把生命中无法洗涤掉的记忆变成永恒的思念。

犹如灵魂对于肉体，爱对于战争的意义一样，外祖父如何成为一个巨大的象征性形象，自己也不太清楚。这个我从未见过面的人，在偶然的情境下引发我极大的追索与怀念情绪，成为我童年以来一个幻梦的图腾。在生命的线条中凝聚成一种神话的象征。妄想如烟。童年时代成长历程中各种匆匆的际遇，都足以让我潜意识地牵动起对他的追思，千回百转，那幻象一旦浮现心头便十分坚韧，十分凄迷。

这一缕思念的灵魂虽未曾体现在生命历程中，却对我产生难以意表的思慕情结，催逼我去正视人生、生死。这种思慕的幻梦与探索既不是文学或哲学性的思维，也不是社会学与史学的想像，纯粹是个人对于生命和命运悲剧的感怀。

我对于外祖父唯一的印象是从那张他和外祖母合照的相片中得到的。人类对命

运弄人的神话，往往容易陷入迷思。也许命运因缘匪测，注定我不能一睹外祖父的眼神。

相片中的外祖父有着一对洞悉命运与荒谬的眼神。盛华年华，外祖父一身西装窄口长裤装扮，立在香妃古城的麻河岸上，风流微露，那身影像是失传了的神仙人物。

这张黑白照听说是外祖父的生死友人——镇上首富的儿子所拍摄的，一直被外婆珍藏著，记得一次外婆病重，把这张照片压在枕下。有一天我将掉落在床角的照片捡起，交给外婆，外婆望了我一眼，恍惚的目光饱含岁月的慈悲。天堂鸟飞离倾圮的园林，迷失在恍惚的眼波中。

“那时候，你歹命的妈在你这样的年纪，每天天未亮就和她大姐跟着我到椰林里帮忙挖椰肉。生命的辛酸就像椰肉一般的雪白。你外公，什么也没留下，连记忆也是空白的，只有这张照片还能挑起一些生命的滋味……”

依稀还记得照片中黑白

的雙人影和山川重疊，沒有玫瑰花叢，也沒有婆娑在季候風中的椰林。外婆床頭的窗前，黃菊花和紫紅色的九重葛零落如煙。從花瓣到花瓣，遙遠的記憶傳來童年時候渡麻河去探望外婆時山聲水聲撞擊的音調。蔓延成童年的節奏，色彩冷暖不定。

外祖父的清魂纏繞在童年的宇宙湮沒在少年時代的現實世界裡。

成年以後，我推測那照片拍攝的年代，可以追溯到二次大戰日軍撤退前的蒼涼歲月。二十世紀中葉亞洲荒誕的政治抗爭，有如一場巨魔在東方人的靈魂深處烙下永難淡忘的灼傷。單就東南亞而言，自從共產主義乘虛席卷了中國大陸，東南亞各國竟無一不被共產游擊隊帶入恐怖的黑暗年代。從此海外華人和東南亞土人的緊張關係，在此共產主義思潮的陰影下進入新的衝突層面。令人迷惑的年代，外祖父像許多南渡人一樣，不是在蒼白的時代中顛仆浮沉，就是在人性的尊嚴前吸取了苦澀的體悟。在這足以教鬼神迷惑的時代，碧綠的故鄉麻河

閃爍着眩目的荒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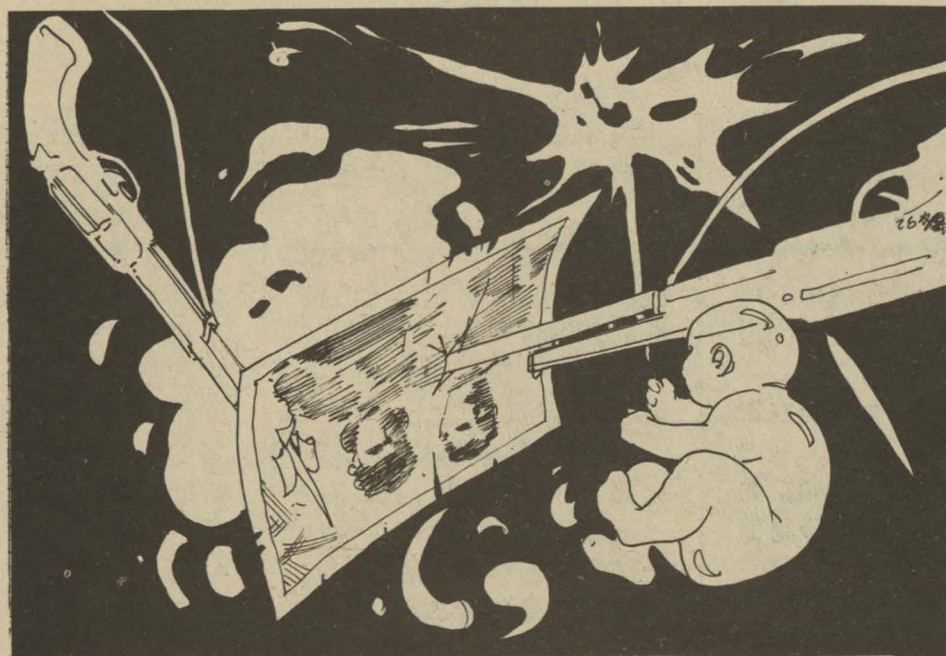
在貧富不均的苦難年代，孤寂感和憤懣是難免的。神話繽紛的老麻河兩岸，亞答屋，檳榔樹的影子上都曾留下外祖父孤寂的足印。起初，叛逆的外祖父也迷惑在共產社會主義的均權理想中。為了資助馬來亞人民解放軍被英殖民軍圍困的苦境，外祖父招集鎮上的膠工，系統地把米、油、衣物和文物資料藏在裝膠汁的膠桶中，在天亮之前載送給森林中的馬共游擊份子。沉默的黎明飽漲一種昏眩的光輝，籠罩在馬來半島的森林和村鎮。所有不知道命運面向的海外華人，和外祖父一樣懷抱著各種溫柔愉悅的期待。

自從馬共被逼入森林以後，熱帶雨林晃蕩着犷野的秋色。馬共不但從那些原已處在貧窮線的村莊剝取物資，也秘密進行地下廣播擴大影響力，宣揚大中華主義和共產主義的烏托邦政治理想，藉以影響青年加入游擊隊。華人村鎮此類提供馬共物資、人力和食物的關係一直勉強維持到英殖民政府推行“華人新村計劃”，把邊遠

地帶的華人集中到新村里。這血緣關係才逐漸斷絕，結束了林邊鄉鎮作為馬共勢力的“地下殖民地”時代，也結束了大馬華人在痛苦中尋求政治智慧時代。

二次世界大戰後，華人鄉村經濟陷入重重危機。在建设政治和諧及經濟生機的同時，主要由華人組成的馬共游擊隊成了戰後英殖民政府急於除根的集團。這武裝集團的殘酷性格盛傳於各鄉鎮。攻擊目標首先鎮定那些不聽命的華人社會，施於各種懲罰手段和報復行動。焚燒村莊，濫肆殺害被認是走狗的人士和社團，破壞華人經營的橡膠園，錫礦和工廠；至於對郵局、發電廠和蓄水庫等的攻擊行動，更是他們展現英雄行為的方式。為了達到逼使華人繼續供給食物、人力和維持其影響力等目的，馬共這時候進行了不少駭人驚心的恐怖事件。原本有人間樂園的馬來亞，在政治的野心邊緣款款幻滅。亂人意志的意識型態鬥爭，使到外祖父的那個時代感到無以倫比的困倦。

在紛擾的命運下，野云



橫天，令人昏眩的陽光射向麻河岸上的靈魂。二十世紀中葉的黃昏染紅了麻河，也染紅了憂郁的靈魂。經過幾番政治波折，外祖父終能看透種族主義的虛無，毅然說服鄉老們阻止了一群年輕人欲加入游擊隊的計劃。這行動導致了日後外祖父的殺身之禍。在不经意與痛苦的刻意之間，迷誤的命運將外祖父導向了萬花吹淚的哀情劇場。

當肉體注定暴斃，連靈魂的憤怒也是虛幻的，死亡成為肉體最真實的表白。那個凌晨的射殺行動，只是馬共無數暴行之一。那天外祖

父照常和鄰居父老們推出鐵馬、配上鋒利的膠刀，準備到十餘里外的霧濕膠林開始一天的工作。同樣是令人迷惑的黎明時分，這時候的故鄉山水散發一種教外祖父禁不住感傷的滋味。

無聲無息、無言無語的馬共游擊份子在此刻走向赤道的黎明，他們晃動的身影似乎在為詮釋生命的意義而顫動不已……

靈魂幻滅的經驗在槍聲響起之後的早晨，被我推演成一幀永不褪色的油畫。母親家族的命運飄過荒謬的野云，飛過慈悲的天堂鳥，憂郁的故鄉和狂暴的記憶在命

運不经意的一瞥之間壓抑在母親心頭，驚怖一生。直到我出世後的好幾年，冷暖不定的陽光才橫斜落在母親的身子上。而那時候，病患的外祖母也早已逝世了。

如果靈魂回過頭來盼顧歷史，槍聲的音量不知比膠果熟透而爆裂的声响要驚心一百倍或者一萬倍。多少年前，我聽著母親追述一件因思念而困倦的往事，一艘載滿傳說的古木船從此占據我的心港：飄忽的晨風使溫暖的朝陽幾乎失去光明，暗淡的鄉景中，外祖父倒臥在庭院前的瀝青路旁，修短了黑發的頭顱和結實無比的双臂

横搁在路上，没有一点赘肉的胸膛和双腿贴在无栏的木桥板上，而外祖父骑了半辈子的老铁马倒在他身旁，掉落在桥头的胶刀在馥郁的风中闪着复杂而深奥的第一道阳光。

如泣如诉的血回旋在母亲如花如雾的记忆中。我很难想像体内也流着这如诉如泣的血统，但我可以轻易捕捉那天早晨的阳光依然斑斑如故的乡景。麻河在哀寂的故乡依旧畅流，仿佛世间的悲欢都不曾留下痕迹。

大学毕业后，当我想起母亲述说起这意义重大的事件时，我总把共产与资本主义的苦难都加诸在外祖父的灵魂上。庄子说过：“物之

生死，若骤若驰”，所谓消息盈虚，一虚一满，终则有始。关于生死，虽然古人早已豁然觉悟，但我却始终未能淡忘外祖父之死留给我家族的苦涩命运。

我对外祖父的悼念，正是我对命运的沉思。

马来半岛森美兰州芙蓉镇郊外一个传统的马来田庄，一缕诠释生命的隔世灵魂，伴我在雨林边缘的田庄成长。曾经受过赞美和诅咒的原始雨林，和紧急备战时期我所听过各种有关马共游击队的传闻，自然地 and 死于非命的外祖父牵贯起来，构成小时候神秘的、神圣的想像空间。想像的灵魂有时候作为童年信仰的火把，拨弄着

童年的森林。而儿时梦幻中的玫瑰花园孤独地在昏眩的阳光中逐渐荒芜起来。

一九八九年的岁暮，马共领袖陈平走出森林，结束了马共四十一年武装抗争，数十载的历程，在一瞬间显得无比的荒谬、悲怆。历史莫非真是一场注定幻灭的梦幻？将人类喜悦与哀怨的生命放逐，永远的放逐于时间之外。在时间的大河里，二十世纪如果没有中共、没有马共，那么至少患了糖尿病而锯去一条腿的外祖母，将不会太过孤凄地渡过晚岁；至少，半世纪以来中国人的世界，其梦幻和现实的色调与结构，也许会更加高贵、更加温馨些吧？

新书介绍

摺梦 (诗集) 心笛著 (美国)

厚103页，内收80首诗及冰心序文一篇

售价：马币6元正

邮购处：《蕉风》出版社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本书作者心笛，本名浦丽琳。五十年代纽约华人《白马社》最年轻的诗人，著有《心笛集》、《贝壳》。《摺梦》是她的第3本诗集，多是近十年的作品，感情细、思维深、语言美。作者是美籍华人著名女诗人，多才多艺，能诗善画。

之名”（论语：阳货）。诗经对于立身、行事、处世之道，是这么重要，研究诗经和注解诗经的，代有其人。

诗经为五经之首（也有人将易经和书经放在诗经前面），自古以来，乃读书人必读之书。因为早在帝舜就说过：诗言志（朱自清著有“诗言志辨”）。孔子说：“不学诗无以言”（论语：季氏）。这当然不是为了练习说话，好像现在的语言训练。孔子又说：“诗可以兴（感发志意），可以观（考见得失），可以群（和人共处），可以怨（虽然抱怨，不致于发怒）。迩之事父，远之事君；多识于鸟兽草木

关于注释，朱熹（一一三〇——一二〇〇）的诗集传是最权威的。至于近代研究诗经的人，且有创见的，不可胜数。现在我特别提出李辰冬教授来。我对于诗经，爱之读之，懂得不多。关于李教授的诗经研究，也只是略知皮毛而已。我的简介，不是分析说明，而是敬佩他的治学方法。由于他一直在探讨怎样用科学方法来研究诗经，所以他对诗经有

不同的了解，尤其关于诗经的作者及其来源。

二千年来，中国的古典都受了正统的约束，传统的局限，成一家之言，形成旧礼教，影响到中华民族的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假若没有五四运动来打倒孔家店，推介一些西方文化哲学思想，我们可能仍旧在子日诗云的道统中过日子。

从某些方面来看，道统也就是正统。曾有人将道统和正统比喻成一对黑眼镜片，使我们看不清楚。即使在今天，许多人仍不易跳出传统的观念，来接受别人的看

从李辰冬教授的诗经研究谈起

黄润岳



法，至少也应该能容忍别人的看法。反过来说，也许这正是中华文化的特点。

李辰冬教授是我在政治大学的法文老师，师母是名画家名小说家王蓝的令姐。法文的节数不多，师生交往不密。后来他到新加坡义安学院执教，知道我在马六甲培风中学做校长，他和师母曾来马六甲一趟。后来他们又回到台湾，我们就再也没有见过面了，也没有什么联络。

我听说他在义安学院教书时，曾编印了一本有关研究诗经的讲义。老师之书，不可不读。好不容易才托人为我买到一本。他引经据典的提出诗经的作者是尹吉甫，这真是“大胆的假设”（辰冬老师不认为是“假设”，而是逐步推出史实而得的结论；也就是他所倡导的用科学方法来研究古典文学的成果，跳出权威领导的巢臼）。他更逐篇分析写作的时代背景，“小心的求证”，使我又惊又喜，眼睛突然光亮起来：对于古典竟有这么大胆的突破的新看法。我不能不对李教授有肃然起敬之

情。

我爱读诗经；应该说是我爱看诗经，因为小时候，我自修诗经，忍不住高声朗诵。我的父亲听见了，一直在改正我的读音，例如参差要请成撑雌。我怕麻烦，以后就不读出声来。我对于诗经，毫无研究，正像读唐诗宋词或古文观止一样。因此，李教授的大著，我看完之后，就送给我的大妹夫。那时他在大陆某师范学院教古典文学，可以作为参考。加上他也是政大毕业的，认识辰冬老师。

有人说：老婆不借书不借。我寄走之后，没有几年，我想再看看，已不可能了。去年路过台湾，在书店看到了李辰冬著的“诗经研究”，连翻也不翻就买下来。回到加拿大才拿出来看，原来不是我买过的那本，而是有关诗经研究的十四篇论文。开始我还有点失望，再看下去，我却高兴了。这是“夫子自道”的书。自序一开始就说：这部“诗经研究”所收集的十四篇论文，都是探讨怎样用科学方法来研究诗经。

五四运动也好，“河殤”也好，都在否定中国的旧古董，要引进西方的民主与科学，以达至富强。民主是政治制度，科学是用演绎和归纳的方法来研究学问，包括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这就是李辰冬教授所采用、所要倡导的。

我们所讲的科学，从前是船坚炮厉，现在是高等科技。事实上是先有纯理论的科学，然后才有实用的科学。可惜大家捨本逐末，连加拿大也在削减国家研究院在纯科学方面的研究费用。

要突破传统，实在是困难。首先，在主观方面，自己要能跳出那个旧框框；其次是要应付四方八面的围攻。例如若干年前，台湾有位女作家郭良蕙写了一篇“心锁”，乃捕捉人性，呈现内心挣扎为特色的爱情小说。出版之后，口诛笔伐，群起而攻之。为什么？卫道之士太多了，维护道统的人太多了。如果看过金瓶梅或查泰莱夫人的情人，心锁也并不离谱。郭女士访问过马来西亚，大受欢迎。坤成女中请她去讲演；那时我在培风中

学，也请她去讲演。那些女学生将她前呼后拥，争着要她签名，要和她合照。一方面是大马的中学生还未曾受过道统的熏陶；另一方面也许还不曾体会“心锁”有什么不好，也许还没有看过那本小说。我记不十分清楚：在我作介绍的时候，好像曾提起“心锁”一书在台湾大受攻击。后来她封笔了，改做古董生意。现在呢，却在协助儿子孙大成（美国的博士，有建筑师执照，名列才俊青年名人录）传福音。一二十年前以“心锁”震惊过当年淳朴的社会，又一次惊动了台湾社会。她说：“我很世俗，不理解儿子怎么会如此不着痕迹地跳过世俗这一关。神真会挑选人，挑了个最简单、最真实的人。如果孙大成不是我的儿子，我绝不投向神。”

辰冬老师的诗经研究，

用的是科学方法。从前没有人用过，所以学术界不予注意。因为大多数的人都是传统的保守者。

郭良蕙女士违反了道统，李辰冬教授不曾遵守传统，现在顺便再来谈苏雪林教授的“屈原与九歌”。她认为屈赋内容多为域外的宗教神话和其他文化成分，皆蕴藏于“九歌”和“天问”之中。域外宗教神话多见于九歌；而文化成分多见于天问。她认为世界几支古文化，同出于西亚。这正是她有根有据的作学术研究的成果。这么一来，把我们中华文化的正统形像破坏了。尽管她说：“中国文化这张宝网，不仅贯通了数千年的历史社会，并且将世界几支古老文化都包罗其中，竟可说牵一发而动全身。请问世上那位文人有屈原的伟大？那种文学有屈赋这样的关系重要”？

苏教授犯了两个大忌讳：第一是中国文化向来被认为是独立的一支，不可能、或者是不应该源于西亚。第二是高举屈原，而屈原并不属于儒家的正统。

不合传统，只是不受重视；不合道统或不合正统，那就一定会受到鸣鼓而攻之的灾难。郭良蕙改行，如今超脱了世俗，有了属灵的生命更新。至于苏雪林教授，有人骂她出卖中国文化。穷毕生心血，关于“屈赋新探”写了一百卅多万字。共分四册，只好自费出版了第一册，一九七三年初版。快廿年了，不知其他三册的命运如何？我也无从打听。只有一声叹息！

哦，伟大的中华文化。

一九九二年二月三日 壬申元旦

*





专业 宗教教师

相信谁也不会否认，如果一个人想对某一学问，或某一文化深入研究，最佳的途径就是专业化。

如果一个人想深入宗教内涵，最好的方法就是成为专业的宗教教师。宗教与一般学问或许还有一点不一样的，就是除了教理的理解外，还必须有宗教的行持，而行持必然是要与身体力行的，非专业的宗教教师，即使是一名学者，可以对此宗教教理有深入了解，但缺少了行持的部分，就显得其理解不够完全了。

每一宗教都有专业的宗教教师，其责任在于专心研修此宗教的内涵，并负起宣传，发扬此宗教的任务。从教理方面来看，宣传与教学当然是最重要的，但有时候也得在一些策略上去推动，那

就牵涉到宗教教团与行政的工作了。如果以一个宗教内部而言，教理的发挥是最重要的，但如果此宗教对社会，或外在的群众，那么，教团组织与宣传技巧、策划，就会显得更重要了。一般群众是一定先接触到这些具体的形象，才会再进一步进入这个宗教的内部。

因此一个宗教能在社会发扬光大，不一定就因为此宗教的教理最为圆融，而往往是其社会工作做得充足，或其社会形象建立得很好。所以有一些宗教就刻意的在这方面去配合社会的需求，而有些宗教团体或组织，也懂得应用传播媒介的方便，去建立一个好的形象，或更符合群众喜欢的形象。

这种作法，是否能让宗教长久延续呢？这还得看这

个宗教本身的组织是否严密，其适应力是否强，以及对社会及群众心理的反应是否敏锐，从而能在任何需要的时刻作出适当的反应，以求本身的发展。

有些宗教的宗教教师所负的责任中，以此为重，因此他们在专业的训练里，着重于组织、活动推广，如何为教理辩护，各种仪式的主持，以及其他社会学科等等，以便他们具有多方面的能力，可以宣传教理，可以组织教会，可以主持仪式，可以针对社会思潮作出反应；有的还加上批评他教，或甚至歪曲他教教理来衬托本教的高明等等。

如果一个专业的宗教教师所肩负的责任是那样多方面的，那么一个可能是，这些宗教教师都具有很高的能力，

或者另一个可能是，此宗教的教理不是很高深，故宗教教师在教理的研修上，很快就上手而能够有足够的时间去学习其他的技术，作为发挥本教的策略。

假如一个宗教的内涵非常高深，其哲学体系又非常庞大，一个人穷其一生的精力还不易窥其全貌；或其行持法门深广，方法严密专门，一个人全心投入修持，还必须经过相当时日才见其体验，足够以理解此宗教的内涵。试问此专业宗教教师还有多少时间去管到一些“外务”的问题呢？除非他以学习到某一阶段，便自认满足，或觉得足够应付群众及信徒的需要，而转向组织及行政的工作，以求在普遍可以适应众生需要，作为发扬此宗教的策略，不再往更深更广的内涵及领域探索。

发源自宗教文化与气息弥漫的印度之佛教，创教者释迦是来自一个王宫的王子，却依着古印度时代思潮与宗教风气，走上出家而专志于修行的生活。于当时的印度来说，对婆罗门教宗教教师

专横垄断及纵欲的情况，出家沙门团的出现，是一种宗教革新的方式，也使宗教教师放下更多世俗的慾求及事务，而能更专注于修行、趋向解脱的生活。

当释迦终于正觉宇宙真理时，他为了使更多有心追求此真理者能有一明确的执道遵循，便依当时的风气，而建立了由一群共同趋向解脱思想者的沙门团，称为僧伽。释尊建僧立制，其重点在于使有心于解脱道者，能聚集在一起，共同为理想而在修持过程中相互勉励，相互增上，并达到理想。故在僧团中，每一成员之地位及权益平等，乃至佛陀本身亦不以领袖自居，而以导师立场为大众之思想引导。但以共住之需要而立下一些规约，再因僧团之日渐扩展，其成员良莠不齐故制定戒律，以防止僧团之成员因犯错而阻碍了解脱道的修习。

于此同时，佛陀并将传播与延续真理流传之责任交付僧团，因为佛陀及当时的弟子必然会依世间的无常法则而进入涅槃，但僧团的组

织却将因成员的新陈代谢，代代相承而能延续，也能扩大。

佛陀把僧团称为和合众，具有和合，清净、安乐的意义。因此僧团不是一个权力的集团，因为出家为沙门者，加入僧团是为了要在大众和乐共住的生活，净化身心而得解脱自在。但一个团体的组织，又免不了会有其结构，行政以及种种事务的分配，因此职务也在需要之情况下形成。但作为执事者，他并不是享有更多权力，毋宁说是义务及责任，为了较顺利地执行工作，而赋以行政上的某些方便。往往这些执事，为了使团体生活更和合，或组织更健全，便不得不多牺牲自己的时间与精力而去执行一些任务或行政，如此便导致了修行时间的减少。因此执事者，若不是发心要成就其他修行者的大心菩萨，往往就是比较不适合太过专心修行者。如果都不是此二者，便可能是有权力慾的人，想借着僧团的崇高形象，来满足个人行使权力以达到控制或管理信徒

，或修行者的欲望。

如果是以佛陀觉证真理后，依法建僧立制立动机而言，佛教本为一修行解脱道者的和合组织，但因其符合宗教型态而成为宗教组织流传下来。因此佛教的专业宗教教师，也即是僧伽的成员中，如果以佛教思想来分别：第一等之出家人是出了家即能专志修行，以期净化身心，证实解脱者。此即是以宗教之修持才是宗教教师最重要的责任来衡量。

第二等者即是通过教理研究，明白教理而能宣传于大众者。这便有把研究与宣传教理的重要性，次于宗教体验的意思。

第三等则是前二者都不能做得好而以行政工作，来协助同道修行及宣传之出家人。这说明了组织与行政工作不是专业宗教教师的最重要任务。

如果一个人能具有上述三种能力者，他当然可以发挥；或有其中二种，也不妨去实行；不然就衡量自己之所长而专心于其一，这样对佛教流传世间皆有其一定的

效用。

当然如果从社会功能来看，其等次似乎应倒转，才更符合佛教在社会发展的需要。因此社会人士与佛教宗教教师的观点便不一致了。学佛而出家者，皆希望有更多时间修行，但社会人士对佛教的寄望，则是要求出家人做更多社会工作，包括了道德观念的建设与慈善工作的推广。

因此出家后的佛教宗教教师能减少事务的话便尽量的减少，造成期望他们出来社会做更多工作的大众认为他们是逃避与消极的；却不知这些出家人为了生死大事所做的积极与投入，是群众难以想像，也难以做到的。而此意见的差别，主要是在于大家所站的角度与所持的立场不一而造成的。

如果以甚深佛法的角度来看，其实佛教僧团的成员越能专心于修持，对佛教越有好处，因为这显示在家信徒越懂得护持僧团，而两者关系更为密切与和谐，信徒也更容易并能主动亲近僧伽。出家人只需以本身高洁的

修养以感化与引导信徒。如此则说明二者皆适当的定位而互为增上，社会亦易形成和谐与安宁的局面。

如果需要更多的向外宣传，乃至需要以组织及策略来宣传，那正表示了僧俗之间的距离在扩大。如果到了僧团需要应用到某些权力或权威来统摄信徒时，那已失去了佛教的精神，也失去了佛陀建僧的本意。专业宗教教师不再能专心于最重要的工作，即宗教行门的修学，而得不断的对外呼吁、宣传，并采取策略、组织以达到宣传效果，那他们还有多少专业程度的存在呢？而信徒及社会群众到底有没有扮演好自己的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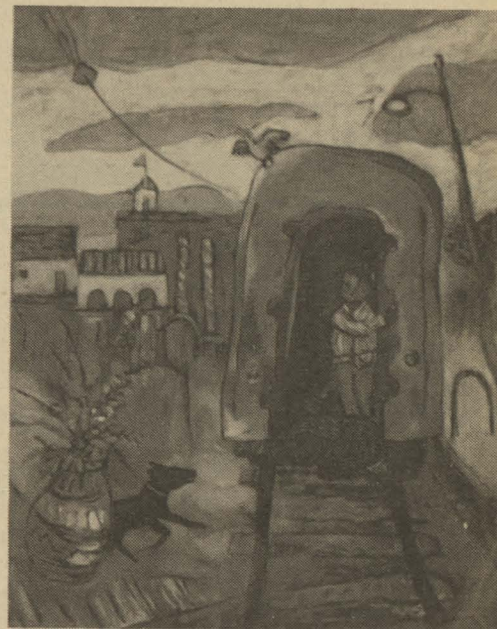
当今学科越分越细密，理应宗教教师更能专志于本身所宗的宗教行持，但我们的专业宗教教师却必须做更多的行政与组织工作，乃至必须到街头传教，更必须通过传播媒介，如报章、电视来呼吁大家信仰宗教，止恶行善……

到底是出了什么问题？

*

前天，我的同事罗先生没有来上班。昨天我见到他时，只见他眉头紧皱，脸有戚容。我问他出了什么事情？他才向我说起，他的一个二十岁的侄子，大前天骑着电单车从一座危桥上驶过，桥断车坠，恰好摩托车又压在他侄子的身上，这个年轻人竟然如此死亡！罗先生前天没有来上班，便是到医院为他的侄子收尸装殓。我听了他的叙说，心中也为罗先生难过。去年在一个婚宴会上，我曾见过他那个侄子，不但样子长得颇为英俊，还很会说话，给我留下颇深的印象，像这样活泼好动的年轻人，怎么会突然死亡，而且是离奇地桥断车坠？难道他未过桥以前没有检查过桥身的安危？罗先生叹了一口气，对我说：

“他死得真冤枉！本来，他和另外一个同学一同去郊外钓鱼，看到山区有一座木桥，这孩子就提议一同过桥到对岸去钓鱼。他的同学胆子小，看见这座木桥许久没有人用过，便劝他不要冒险，谁知他就大声嘲笑这个同学怕死，是个胆小鬼。然后一个人骑上摩托车，唿哨着如飞上桥。车到桥中间部分，本来枯朽的桥梁经不起振动与压力而突然折断，他和摩托车一同从桥上跌到满是碎石的河床上面，那么重的单车正好又压在他的头部，结果当场就断了气！”



情缘集

姚拓

玩命

一个充满信心而前途无量的年轻人，竟如此死于非命！说起来，人生谁能逃出生老病死的痛苦，谁又能长生不老？不过，古人说：“有的人死得如同泰山一样重，有的人死得如同鸿毛一样轻”，那么，以上所说的那个年轻人，到底是泰山还是鸿毛？难道一定要骑车飞过危桥才算是英雄好汉？难道他没有想到桥断的后果？他非得拼性命过桥不可？为什么要过河？难道枯河下边没有另一条小径可走？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当我思索着这些问题时，自不免联想到我的少年时的荒唐往事。其实，我当年的头脑，和那个坠桥的青年人同样糊涂；而我做过的荒唐事情，绝不比那个坠桥人

为少，我只是侥幸没有死而已！

大约在我十五六岁那年，有一次站在一个土壁上，打算学一学戏台上的武生，从土壁上鹞子翻身飞落地面。比我小一岁的侄子，一向胆小怕事，劝我不要冒险。我听了更加气盛，非要显一显我的英雄本色不可，于是，牙齿一咬，翻身飞下，谁知落到地面上不是我的双脚，而是整个的腰部与臀部。我跌在地上时，痛得连声音都叫不出来，足足在那里躺了一个小时，手足才算能够移动。幸亏地面是农人翻过土的农田，土质松软，算是救了我的一命！

另一次玩命，是当火车行走时抓车上车，当时也是十多岁的年纪，不知天高地厚，以为一抓到火车身上的铁架梯，就可以一跃上梯。迄今时隔五十余年，我仍然清晰地记得当时的紧张情形。那天只有我一个人，在火车旁边行走，一见火车来到，不知何处来的冲动，非要上车不可，于是连想都没有想，立即飞身抓住车身上的铁梯牢牢不放，谁知火车向前飞行时，我的身体依着物理作用的原理，像空中飞人一般，竟然与火车成为平行的“一”字形态。我的右脚想向前勾住梯架，可是怎样用力也勾不住。火车越跑越快，我的双脚与梯架离得越远，我心中一惊，心想“我

命休矣”！眼看着我的双手已经逐渐麻木无力，眼看着我就要松手落地，眼看着我就要跌得血肉模糊，甚至很有可能被卷进火车车底的那一秒钟之间，也许是上帝留着我要我写这一篇文章告诫世人，也许是祖上有德、命不该绝，火车行走时车厢与车厢的挂钩会偶然地互相轻轻相撞，不知什么原因，恰在这时，后面的车厢向我被挂的车厢撞了一下，由于物理作用，我的身体由“一”字平行，变成1字立体，我的双脚方才能触到梯架。我这时右脚才算勾住了架梯，慢慢地由铁梯爬上车厢。当我上了这辆装满煤块的货车，站在煤堆上面茫然四顾，居然去欣赏车旁的风景，忘记了刚才玩命的危险经过！

我上了火车又干什么呢？又要去什么地方？其实，什么地方也不去，上火车只是一时之间的冲动。

玩了上火车的玩命游戏以后，这时就想到跃身下车的另一个玩命游戏了。我曾看到电影上的明星跳火车时，都是顺着火车的前进方向而下跳的。我也照样葫芦，弯身向前跳了下去，自以为双脚落地以后，向前打一个滚便是平安无事。谁知，由于身体重量、地心吸力与火车的向前力量，我的双脚落地时，承受最大力量的居然是双膝而非双脚，我当时感到好像是双膝忽然被人斩了

一刀，根本还轮不到思索，双膝一弯，立即像皮球一样向前滚去，我也不知翻了几个筋斗，一直翻到火车道旁的草坡下面才算停止，头上臂上膝盖全是血淋淋的伤口，我顾不得去查看伤口，先去活动我的双膝，我以为双膝可能断了。也许那时年纪轻，身体轻，有弹性，双膝居然没有大碍，只是皮破血流。躺在那里休息了一个多小时，就一跛一跛地走回家中。

为什么在不到二十分钟的时间内，我竟玩了二次玩命的游戏？以前我从没有想到过这个问题，现在因为罗先生的侄子之死，我才体会出来：像我这种人，年轻时上帝给了我健壮的身体，我却给我自己加了一个幼稚、粗心、盲目、好胜、冲动的头脑，所以做起事来只凭直觉而不肯思索。为什么我会那么胡里胡涂地去玩命，原来是糊涂的脑瓜子在作祟！

再往深一处去想，其实世界上类似我年轻时糊里糊涂的傻瓜，真是多得不可胜数，不仅年轻人如此，即使中年或老年人也是如此轻生玩命，不过玩命的方式不同而已！君不见有人玩命于商场，有人玩命于政界，更有人真的玩命于战场！而我们人数的历史，竟如此一代一代地演习下去，所以人间就不断地写满了悲剧。

*

潘雨桐



双坡坳纪事

○回首

也许，连废园都称不上了，苍绿斑驳中，光影里交错的是往昔岁月，一时晶莹剔透，一时黯然无光。

都是湮远旧事。

1 台阶

山榕本来是悬挂在峭岩间的，一身孤傲，顶着风云烈日，打算就这样子闭关一世，而一世可以是一甲子，也可以是百年，全数因缘。

风却尘缘未尽，来与不来，都装作那样的漫不经心

。起始是山顶的那几棵野榛猎猎的响，不断的诉说那则陈年旧事，听多了，才惊觉娇艳的容颜已渐渐老去。而老去的也不只是容颜，风过处，山榕就扬着长长的思念，缠缠绵绵，把容颜包容起来——剩下的那数级台阶，全都羁绊在山榕的盘根错节里。

火种还埋在台阶下，偶而爆起一星两星，在白日的亮丽阳光中一闪而过。夜里萤火虫就围拢过来，一星一星的挑了飞开去，有的跌落水里，有的遗落山原，大多时候都藏在人家枕畔。

梦就这样子点燃起来，色彩不尽相同，但一个个都浑浑圆圆，在身边此起彼落，把过往的情情事事，一一细加磨琢，也许是太用劲了，遽然爆破，惊醒的是哑了的岁月。

台阶下，窃窃私语中穿梭着凌乱的脚步。

2 橘子红了

窗南向，一框浅浅的窗影横斜过那棵橘树，两扇窗门都敞了开来，捕风的羽格打在橘树下铺陈着的一列线装书。宝蓝的封面翻开来，书页早已昏黄陈旧，有微微的书香，写满扉扉页页的都是：“橘踰淮而北为枳。”

棉袄里仍然北风猎猎，吹凉了的双手紧握着的大红橘子渐渐崩析，沿着一条官封的江南大道望尽千山万水，而这一壁的山水又长又远。湿透了一身汗水的棉袄里暗藏着一颗种子。那是大红橘子。

种子在春雷过后便丫着两片叶子，当炊烟升起的时候便攀依过去，有时候按部就班，有时候却惶惶失措，就这样子缥缈无据。一天清晨醒来，一天雪白的橘花闹进了窗里，满室的橘花香是千双温柔的手，抚着岁月里的艰辛酸涩。

雨季来前，橘子已彤彤红透，在初升的阳光里闪着亮光。

线装书在风里开开合合，“橘踰淮而北为枳”的墨迹在风里慢慢的潮解，溶合，最后纷纷坠落——一个一个鲜活的大红橘。

3 玉镯

百年风霜，就是为了要滋润这一圈伶伶的玉镯。

于是，思念便在玉镯上风起云涌，起露结霜。

早春时节，风霜是一把刀，思念是一把剑，交锋就在那眼神相遇的一霎。那人站在风里，龟裂的山河大地在他脚下尘土飞扬，他温婉的说：“这就走了吗？”

这就走了吗？他伸手过去，紧握的拳慢慢张开，他要细读那一掌纹，深若沟壑的纹纹路路纵横交错，诠释都铸在上面，毫无回旋的余

地。唯独生命线和爱情线是两条平行的轨，没有诠释，绵延伸向天涯。而在轨与轨之间，他要奉献的是一圈用红绒线紧紧绕密的玉镯。

这就走了吗？渐行渐远，红绒线在时光里延伸，系在两端的都是思念。那人踱着步子，想要赶上去，想要掬一点点的体温，去温暖那一圈冰凉了的玉镯。可是，玉镯却失去了平衡点，猝然闪失，穿过水泽，越过群山，坠落她心深处。

这就走了吗？
她不说一句话，双手捂着心口，走了过去。

4 水泽

跨过山榕盘根错节下的台阶是水。

水自天上来。

惊涛拍岸在岁月里崩裂，千朵浪花开不出千山的阻隔，汨汨而来的水却趁着风未起时涌了来，和着月色，在水草与水草间寻觅。

她不是一个无情的人当然不是。晨起，她把昨夜的梦搁到窗台，背着日影的一抹清凉她作息，仅是一室的小小天地，她把浆糊纸样布料都摊在地上，而后一针一针的把衣衫缝制起来。白的

一片是天，黑的一片是地。她的针线在天地间穿梭游移，她的双手把黑翻成白，把白又翻成黑。稍作犹疑，她便潜身而入，把牵挂也缝在衣衫里。

她要捎去，那一袭衣衫。

她在心底撑一叶小舟，等待月出，等待天上的水汨汨再来。

尔后，小舟没入漾漾的水泽里。

5 灶

炊烟弥漫过低矮的屋檐飘上去，淹过大红橘树，赶在夕照隐没前在空中写几个字。也不是一定非写不可，横竖彼此心里都明明白白。矜持已是一种生活方式，切莫惊了那一张切盼的脸，那眉头深深的结，那离家时一声低低的呼唤。

山柴半干，灶里的火总是烧不旺。

灶的结构十分坚实，宽大的灶面是黄土胚砌的，那样的粘稠那样的蜡黄，捏在手心似曾相识。那黄土高原吗？那切过的河那翻翻滚滚黄浊的水吗？饮过一瓢，已是堂堂的大地儿女，可以四海纵横，可以天地为家。若何一见炊烟摇曳就儿女情长？

坐在灶上的铜壶已熏成黯褐，冲一杯苦茶吧！邀了暮色对喝。



蕉風

PP 73 / 12 / 91

MITA (P) 219 / 1 / 92

编辑顾问：白 圭
郑良树
梅淑贞
紫一思
曾梅井

编辑：姚 拓
许友彬
小 黑
朵 拉

编辑部、
出版、印刷：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03-7912455
03-7912551.

经销处：
马来亚图书公司
Malaya Book Co.,
22-24, Jln. Bukit Bintang,
55100 Kuala Lumpur.

怡和书局
Ipoh Book Co.,
75, Jln. Market,
30000 Ipoh.

友联书局
Union Book Co. (Pte.) Ltd.,
Blk. 231, Bain Street,
#03-59, Bras Basah Complex,
Singapore 0718.

紫竹茶坊
Purple Flute Sdn. Bhd.,
10-D, Jln. Masjid Negeri,
11600 Penang

【文坛省思】

走向世界的条件 • 驼铃 2

【诗】

水劫 • 沙河 4
风的微言 • 林宣崇 5
望元宵 • 小曼 6
江干 • 田思 7
红绿灯 • 张光前 8
观世 • 李敬德 9
骨骼学 • 陈全兴 10
我只好心底流浪 • 柔密欧·郑 11

【散文】

隔世灵魂 • 林幸谦 50
从李辰冬教授的诗经研究谈起 • 黄润岳 55

【专栏】

专业宗教师（清凉集） • 尔然 58
玩命（情缘集） • 姚拓 61

【彩色文章】

和从前一样（封面内页） • 陈强华
双坡坳纪事 • 潘雨桐 63

【目 录】

【童话、童诗】

詹姆斯·瑟伯的现代寓言 • 李彩琴译 12
猴子的话/白鳄鱼/黄色孩儿 • 年红 18
小鼠鹿与狐狸 • 冰谷 21
小雨滴 • 碧枝 26
明天依然灿烂 • 雅波 28
童诗，擦亮儿时的记忆 • 梁志庆 33
深夜/爆竹/云朵 • 草风 38
三百个小朋友 • 林焕彰 39
回家的路 • 连哲宁 42
成功路上 • 郭屏桦 43
生日礼物（新锐） • 焕仪 44
星球本色（新锐） • 吕文玺 48
糖果危机（新锐） • 柯朝阳 49

【编辑人语】

在快乐中前进 • 编者 1

【封面说明】

In quest of the last dream / 陈素芬 / 1992

陈素芬的真实存在于大地。她的创作泉源也来自大地。她深信大地是自然宇宙的轴心。
（黄曼滋，马来西亚艺术学院纯美术系主任）